

如何「治死罪」的教战手册

Licensed to Kill

作者：海奇斯 (Brian Hedges)

译者：葛熙乐

「如何置罪于死地」——教战手册

1) 作者简介

布莱恩·海奇斯 (Brian G. Hedges) 是密西根州 Niles 市 Fulkerson Park Baptist Church 的主任牧师。他曾著有 *Christ Formed in You: The Power of the Gospel for Personal Change* (Shepherd Press)。他于一九九六年与荷莉结婚，有三个孩子。

2) 本书简介

基督徒是因信称义，但得救后，当如何对付残余的罪势力？我们若不认真治死内住的罪，到头来，必定败在它手下。本书除了探讨「治死罪」的必要，更提供信徒，如何靠着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受死，所完成的救赎大工，向罪夸胜。作者鼓励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借着读经祷告这两样利器，实际操练治死罪的功夫。

第一章 治死罪

治死罪（mortification）的定义

布莱恩正在作宠物表演，缠绕他脖子和肩膀的，是他养的宠物，一条九英尺长、二十五英磅重的大蟒蛇。突然，绕着饲主脖子，盘旋成卷的那条巨大蛇身，开始紧缩。在大蟒蛇不断地挤压下，布莱恩渐渐失去抵抗力，无法呼吸，满脸胀红，昏了过去。布莱恩在旁的朋友，虽然使尽了力，但人单力薄，没办法松绑，只好紧急呼救。数小时后，布莱恩还是在医院断了气。

有些动物，就是无法驯养。尽管你可以称蛇为宠物，给牠取一个可爱的名字，但这并不能除去牠的野性。不管你圈养多久，呵护备至，一条蟒蛇至终还是可能报复你。毕竟，牠就是一条蛇。

罪，也很像养蛇。你可能像宠物一样的呵护罪，但绝对无法驱逐它的野性，或叫它不要那么危险。邪恶就是不可能被驯化。罪，是好整以暇的随时要攻击你的信仰。有时，它会伸出毒牙，出其不意的攻击；有时，牠会狡猾装死，或伪装成善。不论如何，罪就是倾全力要杀害人。当你不注意时，罪会渐渐的，狡诈地将你生命中的信心、爱心和圣洁，从你的生命中挤光榨干。

这就是罪的本性。你若不去提防，它一定四处破坏。罪的敌意，不仅从未改变，而且刀刀见血。罪破坏人的良心，绑架人际关系，并以鲁莽和不义，来拖累这个世界。最糟糕的是，罪在我们和神之间，造成一道鸿沟。我们倾向罪的意图，自然会反映出它对我们所怀的死亡和毁坏的意图。这正是保罗写这段话的重点，「你们若顺从肉体活

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罗马书八章 13 节）或如十七世纪的欧文（John Owen）牧师所说的，「要治死罪，否则，它会置你于死地。」（注 1）

过往世代的神学家，依据罗马书八章 13 节钦定本的翻译（「你们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而称这项治死罪的任务为 *mortification*（译按：原文字根有「置于死地」的意思，用指这段治死老我，以致成圣的过程）今天，我们已极少用 *mortification* 这字。一旦用，多半是指羞辱。假如我说，「米歇尔被 *mortified*，」意思是说，她真的因某事觉得很丢脸。但是，保罗并不是在说丢脸耻辱。当他吩咐我们要「治死身体的恶行」时，他心中想的是：治死罪。这也是本书所要探讨的。

合法的置人于死地（英文书名：*Licensed to Kill*）这本书，就是要提供你一本「治死罪」的教战手册。不过，它不是像背包客或自然观察家所携带的手册。本书逐页要探讨的，绝不是像赏鸟或捕蝶那么温驯的工作，而是更像秘密情报员。它的背景是战场，目标是绝处逢生，若不是置对方于死地，就是被对方赐死。在向敌军攻城略地，面临危险万分的任务时，我们需要巨细弥遗的求生指南。心中谨记这项目标后，本书的每一章都会谈到：

- 治死罪，虽然困难，但是不可或缺的任务，它有什么特点；
- 圣经论到治死罪的主要章节；
- 结语会附上一系列「观察与应用」的问题。

在第一章中，我们要给「治死罪」下定义，清楚说明治死罪到底是指什么，并以「它不是什么」来作对照。

「治死罪」指的是内住的罪，而不是指肉身。

有人将「治死罪」与中古世纪罗马天主教所实施的「治死肉身」关联起来，他们用禁欲的手法，如自我鞭笞，穿着粗布衣物等，来作苦修。另有些人则将「治死罪」与较轻微的修行方式划等号，例如定期操练禁食、独处、贫困生活或禁欲生活，来作为与罪对抗的手法——彷彿食物、同伴、财物或性本身，是有邪恶成份在内似的。

但是圣经警告我们，不要以这些方式来达到属灵成长。保罗提醒我们，要提防假教师，他们「...禁止嫁娶，又禁戒食物，就是神所造叫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感谢着领受的」（提摩太前书四章 3 节）。在另一段经文，他又警告那些主张什么「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的人，其实是「...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歌罗西书二章 21-23 节）。这样的人，是提倡弃绝肉身的生活型态，来追求属灵的成长。但基督教并不是要反对肉身。就如鲁益师（C. S. Lewis）说的，

在各大宗教中，基督教几乎可以说是唯一赞同肉身的宗教，这意思是：相信肉身是美好的；神自己也曾取了人的肉身来到世间，而且将来在天堂，我们也仍旧会有某种样式的身形，它要成为我们快乐、美丽和能力的重要因素。（注 2）

我们的肉身并非邪恶。神造了我们的肉身，后来并差遣祂的儿子来救赎它。

因此，保罗这样说，到底是什么意思呢？他说，「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罗马书八章 13 节）。保罗用「肉体」（flesh）这字的意思，并不是指我们的肉身，而是指内住的罪，堕落人类的罪性。保罗用「身体的恶行」这字，意思不是指肉身所有的行径，而是指那些有罪的行为。

我们若将罗马书八章 13 节与另外两处的经文对照，就可清楚知道该如何诠释了。歌罗西书三章 5 节说，「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这张罪的清单，清楚说明了保罗所说的：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他所指的就是这些有罪的行为和欲念。这样的诠释，在加拉太书五章 24 节说得更清楚，它以钉十字架来描述我们与罪的关系。我们在第七章时，会更进一步的探讨，保罗为何以钉十字架来形容治死老我，但是在此我们要先注意到，他说的钉十字架，是指什么：「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

因此，这里的「肉体」，是指我们堕落后，倾向邪恶的罪的性情，与圣灵相争的情欲（加拉太书五章 17 节），这样的情欲，必须置之于死地，因此，治死罪的焦点，就不是指我们的肉身，而是我们有罪的欲望，以及它所产生的罪行。

治死罪，应聚焦于心，而不只是指行为

我们若要治死罪，要先弄对目标，这目标不只是指恶行，更是指心中有罪的欲念，它最终会生出恶行来。治死罪，当然要给我们的言行带来改变，但我们需要的，尚不只是外在的改变。许多人只是改变了行为，内心却没有什么深度的改变。但耶稣关切的是，罪行的根源和动机——我们的欲念和驱力——而不只是行为本身。

例如，耶稣遣责他那时期最虔诚的法利赛人，因为他们只留意外在的虔诚表现，虚伪无比。他说，这些人「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你们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

（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27-28 节）。光从外在的行为，你无法分辨人心，知人知面不知心啊。有时候，我们呈现有道德的外在，但隐藏在心的是邪恶与腐败。

看重内心，意谓：对于罪，我们必须十分仔细的断定，不论是我们自己的罪，或别人的罪。我们不可以为，没有某类的行为，就表示这罪已被治死，或心灵已经纯净了。某些人不再犯某类的罪，并不等于他的心已经改变了。例如，阿翰对食物很难节制。表面上看来，这是一种欲望的罪，贪食的罪。阿翰可以借着饮食和运动来作自我训练而减重，但这未必然意谓他内心更深层的罪根已被治死。因为阿翰还是被自私的罪所捆绑。他的罪曾经以贪食的样貌出现，现在，则可能会以虚荣及过度在意外表的样貌出现。罪的表现，固然从某个领域中被除去了，但是因为罪根尚未对付，它会在另一个领域中表现出来。

再举一个例子。阿珍从来不乱发脾气，也不对人怀恨。她就像一座晴空万里、平静无波的湖泊。你若遇见她，你一定会说：「哇，她真安详——好像耶稣。」可是认识她更深的人，就会知道，这种外表的平静，是因为她本性就沉着，而不是恩典在她内心的工作。阿珍虽然看起来很冷静，从不乱发脾气，但事实上，她经常落入惧怕、忧虑和胆怯中。她从不对人生气，但是当 she 需要与别人对质时，她也不敢。她的生命，就是一张与别人共生的网，而她则是那个促成者。（注 3）

你看，罪在不同的人身上，就有不同的表露方式。这也是为什么单从一个领域的外在行为来断定一个人的内心是很不够的。要治死罪，唯一的办法，是要从心中的动机、欲念和驱力来对付罪的根源。但是，要侦测出这些欲念，我们必须全面地省察自己的生活。我们不能只从一两个行为模式就断定圣洁与否。前面提到的两个例子，你若是

只聚焦于阿翰或阿珍某些领域的行为，你很容易犯错。你可能认为，「这是一棵只结好果子的树。」但那个评估可能是错的，可能只从表面作判断。我们一定要深入挖掘。本书的目的之一，就是要帮助大家作这方面的探查。

因此，治死罪不只是改变行为，更是牵涉到心中的恶念。但是，我们该如何削弱罪的念头呢？

我们先想想「治死」这件事。你怎么「治死」某些事物呢？为了更生动，我们再回到蛇的故事吧！杀蛇有很多方式，拿石头打死、饿死、烧死、淹死，或剁掉牠那个可怕的头。你可以选你最喜欢的方式，但基本上，不论是断牠的头，或剥夺牠的食物、空气，或饲养的环境，都必须是一个能斩断牠生路的方式。这也是我们要对付心中恶念的方式。我们要削弱罪，就要从那些可以壮大罪的方向下手，好像剥夺那蓄养罪的食物和空气一样。这意味，要治死罪，最实际的方式之一，就是不让它有猖狂坐大的机会：「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马书十三章 14 节下）。我们在下一章还会再深入探讨。

治死罪，是要引领我们往成圣（而不是全然无罪）的目标迈进

治死罪的目标为何？「治死罪」真正的意义为何？这问题很重要，因为，我们的期望，必须符合神对我们的旨意，和圣经的应许。我们的目标若过低，就会亏缺神的荣耀，在成圣的道路上，也会一直无法达标。但我们治死罪的目标若陈义过高，远超圣经对我们的应许，那你只好等着看一连串的沮丧和挫败吧。

治死罪的目标，就是：逐渐削弱罪在我们心中和生活中的影响力，而活出一种真实

的圣洁生活。请注意，这明显与「将罪全然逐出我们心中」有所分别。请别搞错了：治死罪，并不是指在今生达到全然的完美。

当然，我们渴慕全然无罪的境界，我们也的确该如此。主买赎我们，也是为此目标。有一天，我们必要像他，在各方面符合他的形像（罗马书八章 29 节，约翰壹书三章 2 节）。全然圣洁固然是我们最高的渴望，但我们今生都不可能达到这样的荣耀。我们今生的时时刻刻，都要与内在的罪搏斗（罗马书七章 14-25 节）。这意思是指：我们在地上的日子，是有争战性的「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彼得前书二章 11 节）。我们一生都在这样的战役中。

我们固然不应被这样的事实挫了志气，但我们的确要警醒。想象你是一名步兵，身陷敌军的重围。队上每天都与敌军发生一些小冲突，对方又是游击战的高手。虽然争战残酷猛烈，但你深知自己是胜利在望的。胜利就在地平线那端。这样的信心，要叫你不致失了盼望。但是每日的战火猛烈，是要叫你不能掉以轻心。因此，你要研究敌军的策略，你要固守军营的四方。你要尽力的防卫一切。你要一直穿着全副军装来保卫自己。

我们应当如此投入「治死罪」的战役。我们要知己知彼，既知道敌军的策略，也知道自己的弱点，还要一直穿戴着属灵的全副军装。

因此，每当你读到有关「治死罪」的勉励文时，一定不要冲动的以为，你可以一劳永逸的击败你的罪性。治死罪是一个统称，为要一步步削弱你生命中罪的权势——我们

将在本书中逐一细论。

治死罪是对信徒（而非未信者）讲的

你或许以为，耶稣更可能是对未信者，而不是对信徒如此要求吧。其实不然，正如同其他许多方面一样，主耶稣会让你大吃一惊。他固然邀请非基督徒到他这里来，应许要让他们的心得安息（马太福音十一章 28-30 节）。但对我们这些已宣告要爱他、跟随他的人，耶稣却吩咐我们，要严严地对付自己的罪。保罗的教导，也有同样的重点。圣经谈到要治死罪的命令，都是对已经信了耶稣的人说的。

这等于告诉我们两件事。第一，如我们前文提到的，基督徒还必须对付罪。圣经并不让我们幻想：我们在今生就可达到完美。第二，圣经也强调出一件事实：我们若不借着在基督里救恩的力量，就达不到全然的圣洁。

我们没有一个人可以靠自己来治死罪。耶稣并非在以他的恩典拯救我们之前，就呼召我们成为圣洁，因为，除非靠他的恩典，我们根本不可能成为圣洁。治死罪的唯一途径，乃是借着信靠基督，并倚靠圣灵的力量。我们若忘了这一切，就会把「治死罪」当成赚取救恩的途径——即使已成为基督徒。这就把福音的次序弄颠倒了。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并不是：「你要先治死自己的罪，然后才能被神接纳，」而是，「神只在基督里，借着你的信心而接纳你，因此，你要靠着蒙祂接纳所带来的力量和喜乐，来追求圣洁。」

治死罪，是每位基督徒的责任，但任何人，都不可能借着治死罪来成为基督徒。我们所能治死的罪，都是那些已经被耶稣的血所赦免的罪。欧文说，「若没有基督的死，就没有罪能被治死。」（注 4）若没有基督，却想治死罪，那只是自欺，也会让自己在罪

中愈发硬心。要对付罪，第一，必须先仰望被钉死的救主，耶稣基督。

旧约圣经中有个非常有意思的故事，讲到刚刚被拯救的以色列民，犯了「埋怨神和祂仆人摩西」的罪。他们这个十分说不过去的罪，是这么的恶劣，以致神要派毒蛇进营来惩罚他们。这些「火蛇...就咬他们，以色列人中死了许多。」百姓来找摩西，认了罪，拜托他求神叫蛇离开他们。摩西为百姓祷告了，神便给摩西一个很奇怪的命令：要摩西做一条铜蛇，将蛇挂在营中的一根竹竿上。然后，任何被蛇咬的人，若要痊愈，就必须仰望那条铜蛇。仰望铜蛇这个简单的动作，就可带来生命和医治（见民数记二十一章 4-9 节）。

但是更奇妙的是，耶稣自己在新约圣经中也使用了这个故事：「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约翰福音三章 14-15 节）。

本章最需要了解的事就是：你要治死罪之前，必须先仰望这位在十字架上，为你而被挂的主。你无法与罪对抗，除非你先在耶稣基督里面找到安息，他代替你所行的一切。为你所承受的死亡，永远有功效。你无法治死罪，除非，这罪已经在基督的十字架上被钉了。若没有基督受死，我们的罪就不能被治死。

省察与应用

1. 你是个真基督徒吗？你已经因信靠耶稣基督而与神建立了关系吗？若然，你必定会渴慕圣洁，愿意脱离罪的。你最初相信耶稣是在何时？
2. 罪，不只是外在的错误行为，更是内心的问题；你是第一次听到这个道理吗？请思想你个人之罪的挣扎。你曾否想改正自己的某些行为，或摆脱内心最深处的欲望、

欲念和动机？

3. 你曾否对自己的基督徒生活，有过不切实际的期望：你曾否想要达到完美无瑕的境界？「你得不断地与内心的罪搏斗」，觉悟到这件事，对你有什么影响？

脚注

1. John Owen, *The Mortification of Sin: Abridged and Made Easy to Read* by Richard Rushing (Banner of Truth Trust, 2004), 5。
2. 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Harper One, 1952, 1980), 92。
3. 这些是杜撰的例子，并不是我们认识的真人真事。
4. Owen 41。

第二章 生死抉择——为何必须治死罪

在犹他州的荒野里，亚伦·瑞尔森（Aron Ralston）正要攀越一道三英尺宽的狭谷，但眼前出现一堆巨大的圆石，正好挡住出口。他试着要越过去，有一块圆石突然松动，滚了起来。亚伦往谷底坠去，一块八百磅重的石头，跟着他一起滚了下去。终于着陆时，这块巨石，正好贴着石壁，压住他的右手。

他的视线被挡住，远在地平线下一处狭窄的缝隙中，四周是五百平方英里的国家公园，他却被巨石压住手臂无法脱身。不巧的是，那一天，居然没有任何人知道他来攀岩。

瑞尔森起初想将巨石和石壁敲碎，但是没有用，又想利用攀岩的器材将巨石抬起，还是失败了。一天过去，毫无进展，第二天亦然。

第三天，瑞尔森的食物和饮水都用尽了。他迫不得已，作了恐怖的决定：要断臂求生。可是他随身只带了一把钝钝的小刀，初步的尝试，毫无成果。

第四天，瑞尔森下定决心，要把右臂的骨头打折，但始终下不了手。第五天，他鼓足了勇气，终于开始截肢的行动。

首先，他把桡骨打断，然后打断尺骨，再来是手腕，接着绑上止血带，开始切开皮肤、肌肉、组织和神经。这整个残酷的行动，无比恐怖，花了一小时，最后，终于脱身了。瑞尔森还得想办法离开狭谷，要从六十五英尺高的岩壁垂降，再走七十英里的山路，回到他的车旁。六小时后，他碰到登山客一家人，给他水喝，再联络警察，终

于被一组直升机搜索人员救出。(注 5)

亚伦·瑞尔森碰到的是人所能碰到最棘手的两难抉择。若被动以对，只有死路一条。唯一能存活下去的方式，就是流血，坚决付诸行动。瑞尔森不惜切割自己的手臂，那真是何等残忍骇人听闻的事。但这还是正确的抉择，在那种情况下，合理的抉择。事实上，他的决定，呼应着耶稣所鼓励我们的，当我们面临罪、死亡和地狱时，也当作壮士断腕的抉择。

「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扔在海里。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倘若你一只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只眼进入神的国，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里。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马可福音九章 42-48 节)

罪，将人类置于一种非生即死的困境中。若不对付，它最终就是通往地狱一途。这就是耶稣在这段经文要向门徒解释的、罪不可更改的原则。耶稣用了圣经最惊人、最恐怖的比喻，来提出警告，要告诉我们罪那致命的危险。他鼓励他的门徒，要不惜作最大的牺牲，最彻底的拒绝，以最激烈的方式，来与罪作战。他呼召我们，在生活中要与罪不断地作神圣的殊死战。

这可能会让你的心浮现一些压力。你若还不是信徒(我想，本书的读者难保有些是尚未信的)，对这么残忍的比喻，你可能会觉得困惑，甚至有点儿反感。即使你已是基督徒，读这样的经文，也可能要搔搔头，想着，「可我以为，我们是靠着恩典，而且唯独恩典，才能得救啊。为了逃避地狱，而作这种『剁手、挖眼』的事，听起来

岂不更像是靠行为，而不是靠恩典得救吗？」倘若我或任何人要假装说，耶稣的话，一点儿不吓人，或不会叫人反感，那是谎话。但耶稣爱我们，以致宁愿让我们反感，也要实话实说。他有关地狱的教导，与他一直强调的，神的爱与怜悯，并不相违。相反的，这更证明，那爱有多深。

耶稣也不是要教导我们靠行为得救，耶稣要告诉我们的是，我们是堕落的人类，生活在神恩典的覆庇之外。他也要帮我们指出罪如何的工作，凡是不信靠他的人，会得到什么后果，那就是：无法获得永生，也无法进入神的国度。耶稣呼召我们要撇弃自己的罪（不论我们的心多么舍不得撇下），拥抱他的律令，被他掌管，遵他为真正的主和王。耶稣真的只凭恩典拯救我们，唯独借着我们相信他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恩。就如他后来告诉他门徒的，他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马可福音十章 45 节）。他以自己的性命作为赎价，确实能释放所有的信徒，从罪的致命后果中脱离。我们凭自己的劳力、工作或挣扎，都无法累积功德来接近神。但是，若真心相信基督的救赎大功，却永远可以帮助我们，在成圣的窄路上迈开步伐；在这条路上，他用来帮助我们一个方法就是，对于岔出这路的人，立下清楚的警告标志：罪会导致什么样的后果。聪明而细心驾驶，在蜿蜒的山路上开车，会格外留意指标，何处有陡峭的山涯，何处有落石；真正的信心，对于罪的险恶，也会有同样的态度。

罪的险恶

虽然罪并无法从耶稣手中，夺走一个真正被宝血洁净的信徒往地狱里去，但耶稣在本段信息中要教导我们的基本功课，对我们的信仰生活非常重要。耶稣的话，至今

依然真实有效：罪千方百计、无所不用其极的要破坏我们，要将我们从神手中夺取。就可亚伦·瑞尔森起初无法痛下决心，要断臂以求生，直到他看清，别无他法可行；我们也一样，对我们的罪，起初不想作神圣的抗争，直到我们确信：罪是多么的险恶。

我们时常容让气愤、贪婪和焦虑在我们的心中，因为我们不以耶稣看待罪的方式来看待这些。我们宣称：我知道罪很可怕，毕竟我们是好基督徒，对吗？却又便捷利落的认为，自己的过犯，例如，超速五公里，不算什么，不过是对那些过于严苛的规矩一点小反弹罢了。我们看罪好像令人讨厌的疣——或许碍眼，但对于强健的属灵生活不具威胁。然而，基督却认为，它们就像癌一般。

不过，我们的内心，和我们所处的文化，都持相反的看法，认为罪没什么了不起的。教会外的人，这样的心态更是被强化，认为对错的问题，都是相对的。（不过绝大多数的人，当自身遭遇到强暴、杀害或种族屠杀这类的事时，就会承认，那是绝对的错误）。而基督徒呢，有时候，把罪看得太轻松，因为，他们把神当作一张「免入狱证」。但圣经既要对抗我们的文化中，对于「对与错」的错误认知，也要对抗我们堕落的心思中，有关「罪与恩典」那种被误导的逻辑。让我们来思考罪的三种危险。

罪会蒙骗 「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希伯来书三章 13 节）。罪以伪装出现在我们面前，它看起来很能令人满足，但隐藏在愉悦外表下的，是死亡和毁坏。罪是包着糖衣的毒药，又如这段经文警告的，罪的欺瞒，让我们陷入危险的状态，好像癫痫病会啃蚀神经，让人无法感觉到痛楚，因而导致严重的伤害一样；罪也麻痹我们的心，不再能感受到良心的警

告，因而走向自我毁灭和伤害他人的结局。

罪会摧毁人性。罪会破坏人际关系，腐化人的心灵。圣经说得很清楚，它描述了基督新的创造，圣灵也要按着神的样式来复原人类。因为罪的缘故，我们愈不能活出神的形象，我们就愈不像人。我们有时候会说某些罪行野蛮、禽兽、下流，那就是因为这些罪太低贱，太无人性，太残忍，以致我们找不到合适的字词来形容。罪，使我们活得不像个人。对于信徒和未信者都一样真确。罪，不论出现在哪个领域，都是想要破坏在我们里面神的形像，损害我们的人际关系，扭曲我们的的心灵。

罪会损毁我们的人性，这样的影响，在鲁益师的著作《天路回程》（*The Pilgrim's Regress*）中，有生动的刻划。有一段可说是本书最令人难忘的一幕，主人翁约翰碰到了一群扭曲变形的人。

〔所有的人〕看起来好像都被某种疾病搞得残破不堪，不成人形...我们不禁要怀疑，在他们体内跃动的生命，究竟是不是他们自己的：约翰很快就确定不是，因为他亲眼看见，有一个人的膀子，逐渐长大，慢慢脱离了身体，变成一只肥硕通红的生物，最后与母体分离...他一见着这个，眼界就整个被打开，发现周遭尽是这样的东西；他所见到的人的形体，已成了一个泉源，不断冒出扭动爬行的生物来。

在这些受折磨的男人中走动的，是一个「黝黑但美丽的」的女巫，手举着一只杯子，男人恨不得能喝上一口。女巫名叫喇绪莉亚（*Luxuria*），拉丁文的字意是放纵情欲，那是致命七罪中的一罪。

有位年轻人，看起来很健康，不过「他的手指有个令人担忧的问题——关节间、

好像松脱了——与他的其他行动不一致。」当女巫靠近他时，「双手连忙朝杯子伸过去，但这人立刻把手收回来；当双手再次朝杯子靠近时，这人又再度把双手扳回来，并且把脸别了过去。」女巫静静地站在他面前，不发一语，「只是端着杯子，以她深邃的双眸和艳红的双唇，朝着他微笑。」当他坚持不肯喝那杯时，她便准备走开。

可是当她跨出第一步时，年轻人呜咽了起来，因为他的手又飞快地往杯子伸去，抓住杯子，把头埋了进去：当女巫把杯子从他的双唇收回时，他好像一个快淹死的人，紧抓着一块浮木不放。但最后，他长叹了一口气，便沉入一潭沼泽里。而那些本来该长指头的地方，都成了一条条的蛆虫。

对这可怕的一景，鲁益师的批注十分清楚：「纵欲的意思，不仅是指不法的享乐，更是指失去了人该有的节度。」（注 6）罪恶使我们的心四分五裂，使我们的心灵破碎，也毁坏了神在我们里面的形像。当我们选择罪时，我们以为它能使我们畅快、活跃、整全。我们对于任何可能带来满足的事物，无抗拒之力，不论它是多虚幻。只是，选择罪，永远无法使我们健全。罪只会让我们失去人性，使我们更不像人样，更无法活出神要我们活出的一切。

罪的咒诅。罪，最危险的特点就是，它对未得拯救者的影响，持续到永恒。就如圣经常常警告我们的，罪带来死亡、审判以及在地狱中永远的惩处。关于地狱的教义，今日已经很不流行了，但是，耶稣却斩钉截铁的谈到它。关于地狱，耶稣在本段经文教了我们三个重点。

地狱是比死亡还更悲惨的下场。「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

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扔在海里」（42节）。把大磨石拴在一人的颈项上再扔进海里，那就是判处死刑。但耶稣说，受这样刑罚的，还好过使一个信主的小子跌倒犯罪呢。因此，不管地狱是怎么一回事，它一定比死还更糟。

凡是拒绝接受耶稣有关作门徒的教导，因而无法进入神国获得永生的，他的最终命运就是地狱。这可以从43节和45节地狱和生命的对比，以及47节，地狱与神国的对比而清楚得知。人只有两种去处：生或死；神的国或毁坏；天堂或地狱。

地狱包括了痛苦且永续的惩罚 这可以从44节「不灭的火」，以及48节生动的比喻得知：「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这是引自以赛亚书六十六章24节，它以欣嫩子谷（the valley of Hinnom）的意象，来描述神将要审判恶人如此审判。旧约的先知宣告神要审判欣嫩子谷，因为那地是以色列民拜偶像时，将自己的儿子经火献给摩洛神的地方。到末了，欣嫩子谷（本段经文的希腊文译为gehenna，意为地狱）就等于神对恶人最终的审判，在那里，火必不灭，虫必不死。

这样的意象，透露了一点点关于地狱的情景。从外观来看，火能焚烧毁坏，耗成灰烬，而虫子呢，则象征审判者内在的状况。受这样惩罚的，不仅最终要被神的永火所焚烧，也要永远被吞噬，被自己贪婪的罪恶所带来的痛苦折磨和良心的责备煎熬所吞噬。「未信者不仅要落入地狱，地狱也要充满他的心中。」（注7）

这实在是恐怖的意象，足以令我们哭泣害怕。耶稣使用这些意象来描述永恒审判的严酷。凡拒绝接受他的宽恕，唾弃他的话语，蔑视他的宣告的人，就是自己选择要落在神公义的审判和愤怒之下，步入永远被刑罚的命运。耶稣不愿对我们隐瞒这样的

真理，就好像肿瘤科医师不愿对她的病人隐瞒那无情的癌症诊断一样。但耶稣的话语更有怜悯，因为那个导致死亡的罪癌，是可以被移除的。

必要的激烈手段

耶稣太了解罪的危害，因此勉励我们，一生都要不遗余力的对付它，也因此他会说，倘若我们的身子有哪个部份引诱我们犯罪，是手，就要剁手，是脚就要剁脚，是眼，就要挖眼。

有些人就误解耶稣的比喻，以为真的要按字面意义去自残。其实，我们可以有十足把握不是这样的解释，因为耶稣在别的地方已清楚告诉我们：问题是从「心」中来的（例如，马可福音七章 20-23 节）。把眼挖出来，根本解决不了淫乱的问题，因为淫乱是发自心里。耶稣要求的是治死自己的罪（mortification），而不是自残

（mutilation）

不过，这个听起来，还是颇为激烈，尤其对强调个别自主，个人自由的现代人而言。事实上，即使有些虔诚人士，也会反对这种说法，认为耶稣应该不至于这么残忍不仁。许多年前，我的一个朋友在讲道时，以「治死罪」为信息。结束后，教会有一位女士来告诉他说，她不喜欢这个讲道，也不想实践这样的信息。他以为她有什么误解，便开始澄清他所说的「治死罪」是什么意思。可是，他一面说明，女士一面斩钉截铁的说，她已经听懂他要说的是什么，因此，她绝对不要治死罪！「我绝对不要治死罪！」她坚决地说。从此，她便离开该教会，转去同一座城的另一个教会。

这位女士的反应，比起未信者抵挡耶稣的道德教诲，没什么两样，因为，他们都

觉得，这太严苛了。其实，这样的反应，完全低估了罪的致命性。罪，就像癌细胞，会把我们的心灵吞噬一空，使我们无法接受神要赐与我们的爱，也因此无法以爱来回报神或世人。最后，罪还导致我们沦落地狱，就好像恶性肿瘤导致死亡一样。

这也是为什么圣经坚持说，得救不仅包括了罪得赦免，也包括了从罪中得释放。我们蒙召，要去抵挡罪，摒弃罪，因为罪是一种会导致死亡的捆绑（见罗马书第六章 15-23 节）。但基督来，就是要拯救我们脱离罪的捆绑，也脱离罪会导致的死亡。这正是为什么耶稣和保罗都要我们「治死罪」，我们要斩除它，将它置于死地：「弟兄们，这样看来，我们并不是欠肉体的债去顺从肉体活着。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罗马书第八章 12-13 节）。

这段话，应从它的上下文来找出能够如此行的动力。身为信徒，我们已住在基督耶稣里，因此已不再受到罪的咒诅，也从罪和死亡的律得释放（罗马书第八章 1-3 节）。又有基督的灵住在我们里头（9 节），有一日，祂要赐一个新的生命（11 节），来取代我们那必死的身子。因此，「治死罪」的命令，是用以下真理来作保证的：我们能脱离（过去的）罪的咒诅，（未来）又有复活生命的盼望。这两项真理，并不抵触「我们要治死罪」的命令。我们过去已因信称义，未来并要得荣耀，这两项确据能使我们获得力量，要为现今活出圣洁而努力。恩典可以扶持我们，造就我们治死罪（第六章会再评论）。

以圣洁的力量来抵挡罪

圣经对罪从不轻纵，而是穷追猛打，正是清教徒所称的「圣洁的暴力」（“holy violence”），以此来对付罪的各种样貌。这种对付罪的圣洁力量，究竟是怎么回事，它

源自一种作战的心态，类似（我们前文提到的）亚伦·瑞尔森对邪恶毫不留情态度，这是一种严肃面对圣经的警告和命令的心态。我们需要以三种型态的圣洁力量，来对付我们生命中的罪。

我们需要治死我们生命中所有领域（而不只是某些领域）中的罪。这是对我们「真诚度」的测试。我们是否愿意将生命中的所有领域，都委身顺服主？有时候，我们会有选择性的治死罪。我们愿意治死大部份的罪，但不是全部。我们会保留一些别人不注意的，或深藏在我们心中阴暗处的罪。我们会快速练就一种「部份的顺服」。可能，你很认真对付情欲的罪，但是，怒气的问题怎样呢？求圣灵帮助你省察自己的心，看看还有没有什么使祂担忧，使祂不愿再感动你的事。以此开始来操练治死罪，而不只是拣那些显而易见的，容易的。

不要容许有任何犯罪的机会「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马书十三章 14 节）。你若想保守自己不犯罪，有些事，你一定不要去做，有些地方，你一定不要涉足。我有个朋友，这原则对他而言，就意谓滴酒不沾。因为，他觉得，他几乎每酒必醉。对其他人而言，这意谓上网时，要警觉，有所防护，以免落入色情的陷阱。为了遵守这个命令，你先得省察自己的心，清楚自己最容易沦陷的试探为何。

要在第一时间拒绝罪的诱惑。 这意思是：明快的对试探说不。我们不要驻足思考：这次要不要让步？一旦如此，你的决心就会松懈，最后就会沦陷。哪一种火比较容易扑灭呢？星星之火，还是燎原之火？火都是从火苗开始，逐渐一发不可收拾。

「初初萌芽的罪，就要奋力对付，不要等到它登堂入室才来收拾。」（注八）

圣经对我们这些罪人，应许了极大的恩典和救恩。只是，这些应许，都是给相信和悔改的人预备的。神的旨意，不仅要救我们脱离罪的惩罚，更是要拯救我们脱离罪的权势和污染。说真的，这样的释放，是一种渐进的过程，在多次的失败和退步中，反复来回。我们尚未全然的获得救赎。罪恶的肉体，仍在对灵魂发动战争攻势。虽然恩典会怜悯罪人，但并不会容让罪。它反而要我们武装以对，并且赐下命令，要不断的治死罪。因为，摒弃罪是一件攸关生死大局的要事。

耶稣吩咐我们，宁愿失去一只手、一只眼，强如整个被扔进地狱。但是，当他自己被钉在十字架时，他的整个身心灵都是为了我们而被「扔进地狱」。他吸收了原本该由我们来承受的怒气，为要救我们脱离罪的咒诅与辖制。我们能够离弃罪的唯一盼望，就是转向替我们成为罪的耶稣。我们能够以圣洁的力量来向罪宣战，唯一的凭借是因为基督已为我们承担了十字架的暴力。我们能够逃脱地狱的唯一之路，就是信靠已替我们承担地狱的那一位。

省察与应用

1. 耶稣谈及对付罪，所用的词汇，是否吓到你了？你会觉得受到冒犯而反感吗？
2. 你对于罪的危险性，有充分的了解吗？你对神，永恒的审判，有一种健全的畏惧感吗？你若是信徒，对救恩，你是否有一种「从此拿到免入狱证」的错误概念？
3. 当你检视自己的生活，你是否能看出，在某些方面，你其实被罪蒙蔽而不自知？
4. 你在自己的生活及人际关系中，是否能看出，有哪些是受到罪的影响，以至于不能活出真正受造时的人性？
5. 你的生活是否有「以圣洁的力量来对付罪」的特色？你过去的的生活，曾经有这样的

特色吗？结果如何？现在，如何再重现雄风？

6. 你的生命中，有哪些尚未被对付的罪？你经常屈服于罪的诱惑吗？你的生活中，有哪些破口，容让罪有机可乘？

脚注

5. 瑞尔森在二〇〇四年出版的自传 *Between a Rock and Hard Place* 《进退两难之困厄》中，刻划这生死交关的一幕。这故事已于二〇一〇年拍成一套一百二十七小时的电影。
6. 鲁益师（C. S. Lewis）的著作 *The Pilgrim's Regress* （Eerdmans, 1943）（《天路回程》）188-189。
7. Thomas Vincent, quoted in John Blanchard, *Whatever Happened to Hell?* （Crossway, 1995），145。
8. Owen, 85。

第三章 内鬼——认识内住的罪

「求你救我脱离那个坏蛋，就是我自己。」

这个祷告（通常公认是奥古斯丁写的）会敲击我心房的一根弦，只不过，那是一根小小的弦，也渐渐变成伤痛。因我在祷告中，感到一种奇怪又悲哀的快慰，但也让我不得不面对自己一项可怕事实：*我心里对神竟有一种恨意。*

身为牧师，要承认这事，未免太骇人了，但它的确如此——至少有部份是真的。在我的心里，有某些部份是与神敌对的，我的心思和意念最核心的部份竟然是叛逆的。

只不过，在这个堕落的核心点中，又相对的并存着一种爱意。那是新的我，一个重新被塑造，但仍在施工中的我，它按着基督的形像被更新，正十分奇妙的享受在神里的喜乐。但也残余着恼人的老我，就是住在里头，不计代价想我行我素的魔鬼。而那个新的、谦卑的、蒙救赎的我，却想与神同行，顺服神的旨意。虽然我里头有对神的爱意，但也残留着一点点恨意。我必须与我自己奋战。

欣慰的是，连像保罗这样的圣徒，也会经历这种恼人的分歧。我们可以从罗马书七章听见他的心声：保罗一方面肯定神美好圣洁的律，但在他心中深处，却又有纠缠着他、挥之不去的「另一种律」。他的自我描述，读起来很像「变身怪医」一书中的杰奇博士和海德先生冲突连连的故事（译按：杰奇博士喝了自己配制的药，就分裂出邪恶的海德人格），但是保罗并不是第一世纪人格分裂的患者。他不是精神失常。他在谈的是所有信徒都有的，一场与潜藏在自己内心无情之敌的争战。他要谈的是住在

内心的罪。

「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做；我所恨恶的，我倒去做。若我所做的，是我所不愿意的，我就应承律法是善的。既是这样，就不是我做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做的。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做。若我去做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做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做的。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马书七章 14-25 节）

住在里头的罪的律

我们不只是会犯罪而已，我们根本是内心就有会犯罪的罪性，这是一种本身就有罪的性格。保罗也经历到这个；因此，他会两次把他内心那凶猛的情欲与良心之战，归因于「住在我里头的罪」之故（17 节、20 节）。

他两次用来描述内住之罪的意象，是不一样的。在 23 节，他称这种偏向罪的习性为一种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

在 25 节，保罗说，他的肉体顺服罪的律。这里的肉体，并不是指他的肉身，而是堕落后，里头的性情，这种性情，既抗拒神，也抗拒良善。我们知道，肉体抗拒良善，因为 18 节说到，「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我们知道，肉体抗拒神，因为罗马书八章 7 节说到，「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

因此，你就知道，在我们里头，对神有一种敌意，即使信主了，仍然还有一种心思意念纠结着，让我们不喜欢神，不喜欢神的路。这种对神的抗拒，是让信徒生活一直无法快乐的原因。这也是保罗为什么会说：「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马书七章 24 节）。劳柏森曾如此（Robert Robertson）描写信徒在这种拉锯中的呐喊，

我深知道我易变

常离主爱，偏行己路（注 9）

罪虽屡现，但并无权柄

保罗在罗马书七章所写的，必须参照他在第六章的教导来读，但要怎么把这两章放在一起并不如你想象的那么容易。别忘了，连彼得都说：保罗写的，有些，他都觉得难懂（彼得后书三章 16 节）！

罗马书六章，保罗说，信徒不可以仍在罪中，因为，信徒借着与基督同死，同复活，就已经向罪的权势死了。我们向罪是死的，因此，不可让罪在我们必死的身上作王，（罗马书六章 11-12 节）。罪，再也不是我们的主人，我们再也不是它的奴隶：因此，我们不可再顺服它的命令（罗马书六章 15-19 节）。就如保罗在 14 节所强调的：

「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读到这样的一句话，你应该会问：倘若罪不能再作我们的王，那为什么保罗还要说，我们不可让它「作王」？或者，把这个问题换一种说法：倘若我们真的已向罪死了，为什么还会跟它有拉锯战呢？

论到我们与罪的复杂关系，这些都是很合理的问题。保罗自己也用尽各种语汇来描述，我们该如何与罪保持怎样的关系。我要冒着过份简化的危险，暂且将它摘要如下。

- 罗马书六章，保罗说，我们已经向罪的权势死了。但在七章，他提醒我们，对于罪带给我们的影响，则还没有死。罪已没有权势，但它还是会出现。
- 罗马书六章他说，我们不再是罪的奴仆。它不能主宰我们，我们不可活出一种仿佛它还在作我们主人似的生活。但第七章他提醒我们，我们还在与罪对抗。
- 用一个句子总结就是：*罪的捆绑已除，但与罪的对抗，仍然持续。*

现在，举一个虽不完全，但颇有用的比喻来思考。想象：在白宫的行政部门潜藏了一个间谍，正在暗中策划一项反美的恐怖行动。美国总统与这个潜伏间谍的地位，有天壤之别。两人都住在白宫，但只有总统拥有合法的行政权。这个间谍则是以蒙骗、操控、诈欺的手段工作。他没有权利待在那里，也没有发号施令的地位。

罪就很像这个潜伏的间谍，它居住在信徒心中，却没有合法的指挥权。罪的权势已经终止。它的控管已遭破坏，它的统管已被破坏，对我们，它还有影响力，但没有合法的治理权。它是潜伏在信徒心中的间谍，以操控、蒙骗、诈欺的手段行事。

内住之罪的现身，会带来不断的争战

罪，总是不遗余力的要拦阻我们顺服上主。这正是保罗在罗马书七章（特别是 15 节及 18-20 节）的独白，听起来有点儿像托尔金《魔戒》中的角色史麦戈/咕噜在自言自语。

圣经证明，这种内在与罪奋战的冲突，是信徒非常普遍的经历。彼得说，「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彼得前书二章 11 节）。我们肉体的情欲，总是很不留情的要与我们的心灵作战。我们有罪的性情和情欲，不断地以诡诈、恶劣的手段，要与圣灵相争：「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做的。」

（加拉太书五章 17 节）

我们若要获得改变，需要比神的律法更多的东西——神的恩典

在保罗书信中较长篇的论述里，他最想指出的是，神的律法虽是好的，但不足以拯救我们，改变我们。律法无法使人称义（罗马书三章 20 节），也无法使人成圣。罪的权势，就像地心引力一样，即使我们用尽全力，还是会拖我们往下坠：「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罗马书七章 21 节）。这就促使保罗在 24 节不得不呼喊：「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感恩的是，保罗的问题有答案：「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25 节上）。

当保罗在接下来的几节继续教导，也是本书稍后要探讨的，神为我们成就了律法无法完成的事。祂差派祂的儿子为我们受死，借着祂的灵住在我们里面，祂开启了另

一种律——不再拖我们往下坠，使我们可以免受罪律的辖制：「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罗马书八章 2 节）借着父所赏赐的爱子与圣灵所带来的气流，使那拖累我们，往下坠的罪律被破除了。就如另一个人所写的，

「约翰，跑呀，快跑呀。」律法命令我，

却不给我手，给我脚。

但福音带来更美好的消息，

它带我飞翔，并赐我双翼。（注 10）

省思与应用

1. 你能够认同保罗内在冲突的经历吗？这能带给你安慰，还是挫败感呢？
2. 罪仍会出现，但它已没有权柄。在你的生活中，是这样吗？你的生活中，有哪个领域是全然被罪制伏，彷彿它还有权柄似的？请读罗马书第六章全章，把保罗说到「罪不能在信徒生活中作王」的每项理由，都画出来。
3. 你与罪的奋战，会让你更迫切渴慕神的恩典吗？

脚注

9. Robert Robertson, "Come Thou Fount of Every Blessing," 1758, (圣诗, 万福源头)。
10. 这首诗多半被认为是班扬 (John Bunyan 1628-1688) 和贝里齐 (John Berridge 1716-1793) 所写。它虽经常被人在讲道或著作中引用，但我已无法查出它的原始出处。

第四章 谋杀的企图——罪如何在我们的的心灵中工作

虽然我是个书呆子，可我非常着迷*星际大战*的电影。我从小就花无数时间，与达斯·维达，卢克天行者以及韩·苏洛这些电影人物，在星际梦幻中浮沉，乔治·卢卡斯的科幻电影，不论从编剧、表演、幽默和特效的角度来看，（到如今）一直都是最棒的。再没有别的电影，能像*星际三部曲*，带给我这么多欢乐。说真的，你若问何莉（我老婆），我最喜欢的电影是哪一部，她一定毫不思索地回答，*帝国大反击*。而且，即使最近几集前传，有愈来愈夸张的剧本和电影绘图效应，每次看*西斯的复仇*中，邪恶的白卜庭，要引诱安纳金天行者，进入黑暗势力时，我都还是沉醉不已。

年轻的绝地骑士受试探而沉沦的故事，引发我很深的共鸣；因为它与我现实生活中，受到罪的攻击和试探，几乎没什么两样。白卜庭太知道怎么碰触安纳金的敏感按钮。他引诱骑士的方法，包括：挟持安纳金所深爱，准备迎娶为妻的新娘，以致骑士深怕失去她；又叫骑士动摇自己对真诚的导师和真心朋友的信任；更以虚假的承诺权势，来蒙蔽他的心。我内心的罪，也很像这样，挟持我的热情与恐惧，动摇我对神和祂话语的信心，更以谎言和虚假的承诺，来蒙蔽我心灵的双眼。

圣经在雅各布书一章 14-15 节生动的描述罪和试探，如何施展诱饵和耍诈的伎俩。

- 14 节显明了*肉体的策略*。这就是饵。「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从这段经文的上下文，可明显看出，这是指罪的私欲。
- 15 节，总结了*罪的后果*。在此我们看出，耍诈如何转换。「私欲既怀了胎，

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

从这些比喻：罪，像一个钓鱼者如何引诱鱼儿咬上死亡之钩；罪又像人怀了胎，生出来，然后又长大的过程；雅各布提供我们一个极可怕的描述：罪的目的，就是要致人于死，它狡猾而渐进的步伐，就是要毁灭我们。再加上今天这邪恶世代的助纣为虐，以及我们的世仇魔鬼的狡诈伎俩，罪不断的密谋，要与神为敌，与人为敌。由世界、肉体 and 魔鬼凑成这个邪恶的三位一体，它们串通共谋的唯一目的就是要致人于死。

我们来看，肉体是怎么运作的：

- 它欺骗我们的心思，引诱我们的情感。
- 再赢取我们的意志，使意志与之合作，于是罪就成了胎。
- 因此，罪就可以跨步往谋杀的企图迈进。

罪的欲念，欺瞒我们的心思

我们的心思，正是人类主掌思考与抉择功能的器官。关于罪，心思该负的责任就是，要去分辨出它邪恶的本质，以及它对心灵的危害。也因此，试探往往先从欺瞒下手。

每个垂钓者都知道，要让鱼儿上钩，最关键的就是，要有个高明伪装的钩儿。就像 X 档案影集（没错，我是个科幻迷）中，内住之罪的作案手法便是，「诈欺。诱骗。迷惑。」一旦我们的心思受骗，陷入思考：罪所担保的幸福快乐，远比走义路还快还多，或是，罪并不真的那么危险嘛；我们就很可能咬饵上钩。这是肉体的第一个

目标：引诱我们的心思。

想想看，任何一部高科技的打斗片，那些高明的贼帮，能够以细致手法犯案，唯一的办法，都是从瘫痪敌方的警戒系统着手。警铃一旦被破坏，监视器的屏幕影像出现假讯号，安全人员转移注意力，贼帮就有更好的机会潜入，夺取掠物，还能神不知鬼不觉的全身而退。

心思还有一项功能，它能帮我们的心灵守望。因此，当罪想要影响我们时，它首先就要让心思中立化。它工作的方式，有以下几种：

罪的私欲，会攻击我们天然的弱点和局限。就如白卜庭知道安纳金深爱他的未婚妻，就利用此点来攻他，我们也都有自己*特别*软弱和局限的地方，罪就千方百计的由此而入，何况，我们还有世人*普遍*共有的弱点。

例如，成瘾者要戒断瘾头时所用的十二步骤法，常常用四个英文字母的缩写 H. A. L. T. 来警告那些戒断者，不可松懈，因为每个人在这些时刻最经不起试探，那就是：肚子饿、生气、孤单和疲惫时（译按：即这四个字的英文前缀）。我们里头的罪，也知道这字，因此会寻找这些时刻伺机下手。

罪的私欲会欺骗我们的心思，让我们自欺说，犯罪没什么大不了的
肉体往往借着狡猾的奉承和诡诈的巧辩，来影响我们对罪的观感，和忽略罪的活跃性。它的目标就是，让我们逐渐卸防：

- 让我们给自己找借口想犯罪

- 让我们高估罪可以带来的快乐
- 让我们低估罪的痛苦和罪会招致的后果

狡猾的欲念，会引领我们去妄用神的恩典。肉体会怂恿我们说，神既然已承诺会赦免我们的罪，我们就不必担心犯罪。罪也暗示我们，反正有恩典嘛，何妨对自己宽一点，不必死守着圣经标准；或说，不需要这么严苛，这么彻底的对付罪。

内住的罪，处心积虑地要欺骗我们，甚至还会偏颇地引用经文。例如，罪会提醒我们说，「若有人犯罪...」（约翰壹书二章 1 节下），却遮住我们的记忆，要我们忘掉作者小心翼翼的放在句首的那句话：「...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要犯罪。」

（1 节上）

罪会扭曲逻辑，误导我们偏离恩典。它就是要我们活得像个癌症病患，当主治医师承诺说，你的病会好起来的，但要接受手术、化疗和放疗；病人若不肯接受，那等于完全不了解：医师所承诺的痊愈，是要顺服在医师的指示下才行啊。

罪，也会袭击我们的心思，它将那些构成神学真理的成份，一个个对立起来，企图加以瓦解。比如，把称义（能在神面前站得住脚）与逐渐成圣（要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学习成为圣洁）对立起来。又比如，高举我们的罪的赦免，却不讲「我们要追求从罪的辖制得释放」。它想要脱离罪的咒诅，却不想除去罪污。

罪的私欲，透过欺瞒与转移注意力，企图使我们的心思，对试探更不设防。它一旦得逞，我们的情感也就跟着沦陷。

罪的私欲引诱情感

倘若心思是我们灵魂的分辨器官，那情感就是灵魂的拥抱器官。借着情感，我们表露喜怒哀乐、爱恨情愁。试探的过程，通常始于心思受骗，接着，便是情感受诱惑。当你的情感受到诱惑时，你会开始怜惜心中的罪恶，虽然还未吞下包着糖衣的毒药，却已在舌尖上品尝，欢喜个中滋味。

潘霍华在他对试探的经典研究中，提供我们一段非常睿智的描述：

我们身体的欲念，是处于休眠火山的状态，突然间，来势汹汹的，以无法抵御之姿，就掌控了肉体。一种神密的燎原之火，瞬间点燃。肉体烧了起来，变为一团烈焰。不论是性欲，或野心，或虚荣，或报仇之心，或名利权势...一概如此。当我们追求在受造之物身上的喜乐时，在神里面的喜乐，就会在过程中被扑灭。这时刻，神会变得很不真实，祂失去了一切真实感，只剩我们对受造物的欲望，觉得它才真实...我们已失去明辨以及作抉择的能力。问题都浮现出来了：「这么看来，肉体的私欲，真的是罪吗？」「我此时此地的情况比较特殊，难道不能通融一下吗？对，就是让我的欲望满足一下嘛！」...我里头的每一样东西，都在这样的时刻，起来与神的道为敌。

（注 11）

你怎么知道，你已受到诱惑了？可用以下几个问题来诊断：

我是不是常常想起一些有罪的事物？我的想象力，是否被一些有罪的事物所掌控、吸引，有这样的欲望？

彼得说到，这些人满眼是淫色，止不住犯罪（彼得后书二章 14 节）。约翰警告我们，要提防肉体或眼目的情欲（约翰壹书二章 16 节）。别忘了，夏娃被诱犯罪，就是

因为她先见到的。

我是否为了享受私欲，而沉溺在罪中？每当我受试探想犯罪时，我是否以我灵魂之舌，在品尝它的甜蜜滋味？它可能是想去犯奸淫，或想报一箭之仇，或想自我放纵一下，甚至可能是你从未梦想到要付诸实现的东西。但光是想它，这念头就带给你快乐。

我会想自圆其说，将它合理化吗？我被光照时，会想要辩解吗？

「这只是个小罪。」「谁都不完全。」「神会赦免我。」「我不会陷得太深。」「我会尽快处理，不再犯了。」这是罪的语言，在一颗自欺、受诱的心房中自言自语。倘若你甘愿被罪引诱，欢喜地去考虑它的提议，又放心地和肉体牵手同行，那你的心，已经开始对基督、你的新郎都不忠了。保罗便是对这样的心喊话：「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哥林多后书十一章 2-3 节）。

罪的私欲，征服了意志

当你的心思受骗，情感被诱惑时，意志便很快对罪让步。除非神以恩典介入，否则，私欲怀了胎，就会生出罪来。我们故意对罪委身。我们的眼，在到处留意，有哪些机会可以满足我们不敬虔的欲望。

罪，有两种基本款，可以稳稳地捕捉到意志。

突然地又猛烈地 有时候，罪会以突发的方式来试探，让邪恶看起来很美善。它

可能来势汹汹，形成非常强烈的试探，就因为出其不意，你很容易对这样的试探缴械而投降。灵魂要抵挡罪，就好像一艘没有压舱物的船，一阵强风就能把它吹翻。

频繁而且常常难以察觉。又或者，肉体在不知不觉中赢得几次小小的胜利，经过许多次小小的妥协让步后，最后，可能会犯下自己从未梦想过的大罪；而意志也可能经不起多次的诱惑，日复一日的试探，最后终于倒地，向诱惑投降。

这就是罪的本性，它会得寸进尺的前进，直到达标。每次若故意纵放欲念，它总会伺机得逞，沦为淫乱的下场。贪婪的欲念，它的内涵，没有别的，就是想拥有，即使偷窃，也在所不惜。看起来好像想杀人，一旦机会来了就会杀人。一颗苦毒、屡思报复的心，最后，也会不计代价的得逞。这就是罪的 DNA，它的心思意念就是要抵挡神，抵挡良善。这也是为什么罪的私欲，一旦成胎，就会生出罪行来——只要获得机会。

但若靠着神的恩典，这样的欲念就无法获得机会了。有时候，这是因为神奇妙的保护，阻挡肉体，使之无法得逞。例如，你在调情的那个妇人，对你严词拒绝，不让你得寸进尺。你正想大发雷霆，可是电话铃响了。对信徒而言，神总是打击警告，让它无法得逞，不敢造成永久的破坏和死亡。神也经常透过警告，有时，还必须加上管教或试炼，来遏止我们偏行己路（希伯来书十二章 5-11 节）。甚至，当我们的意志暂时性地想向罪让步时，还会有圣灵以及恩典的原则来帮助我们抵挡。

当我看到天行者安纳金逐渐沦落黑暗时，真的很想跳进影片中，抓住他的肩膀喊着，「你知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你被骗了！白卜庭才不是朋友——他是个怀蛋邪恶的

黑暗之子。你若听他，就会毁了你的一生，还让亲痛仇快！」

我当然知道，这不过是一部电影。

可是，我也不会忘记，我自己就活在一部*真实的*星际大战中；在善与恶，光明与黑暗中拉扯。在这场战争中，那代价更高。不过，善的能力，也更无边无限！

圣经告诉我们，耶稣也曾面临试探。「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希伯来书四章 15 节）「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希伯来书二章 18 节）。他面临全方位的试探，却不曾犯罪。这意味，他全然能体会我们的软弱，因此，能赐我们力量，在受试探时可以站立得稳。但他最能帮助我们的是，他曾替我们与邪恶争战，并且赢了那决定性的一役。首先的亚当，在一个完好的园中受试探，却失败了。但末后的亚当，在我们这个堕落世界中的艰苦旷野里受试探，却得胜了。因此，他的得胜，便可踩碎蛇的头。如今，他要装备我们，以他的道和灵，在他十字架的旗帜下，来战胜试探。我们必能得胜！

省察和应用

1. 你的心思，是否曾被那狡猾的罪所引诱？你曾否使用神的赦罪之恩，作为不断犯罪的借口？
2. 你的情感被罪辖制了吗？你经常思想一些有罪的事物吗？你的想象力，会被某些有罪的事物所吸引，被情欲所掌控吗？
3. 检视你过去三十天的生活。罪曾经在何处征服了你的意志？神的恩典曾介入、阻止

吗？以免你陷入更深的犯罪的型态。请向牧长或朋友谈及你的挣扎。

脚注

11. Dietrich Bonhoeffer, *Creation and Fall & Temptation: Two Biblical Studies* (Touchstone, 1997), 132

第五章 向灵魂开刀——预备治死老我

十九世纪苏格兰的牧师和希伯来文的教授，邓肯（John Duncan）向学生指定一项阅读作业时，加了一句警告：「准备要挨刀吧！」（注 12）他指定的阅读书籍是欧文（John Owen）的《信徒内住的罪》（*Indwelling Sin in Believers*）邓肯知道，这项作业，是要被那位高明的灵魂手术医生引用圣经这把手术刀，来对心灵动一项追究罪的手术。说真的，从希伯来书这段为人熟知的经文可看出，圣经的自我描述，使得「动手术」这个比方，清晰无比。

「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是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希伯来书四章 12-13 节）。

这里所用的希腊文「利刃」这个字，有时是指外科医生的手术刀，本段经文的主旨，是要说，这刀可以刺入剖开，使我们能深深辨明我们的属灵状况。因此，本章就是要探讨「诊断」——让神的道来探知剖析我们的灵魂。如此，我们才能真正辨明需要治死的罪，它所遍及的领域。

几乎没有谁可以轻松看待动手术这事，即使是探知手术。连最简易的过程，都要在各方面小心翼翼、力求完善。要把肉身切开，绝非小事一桩，灵魂的手术也一样。欧文在这方面是个高明的向导，尤其是在我们现今这个喜欢「懒人包」的世代，很容易就想把复杂的事，过度简化。欧文在他谈到「治死罪」的著作中，提供了长长一系

列的「治死罪，行前说明」。这些指南，本身还没论及怎么治死罪，只是要帮助读者，诊断自己的属灵状况，以便好好地将心，归位到治死罪的工作上。欧文一共提了九个方向（每个方向下还有好几个副标！）。不过，我们可以把他的指南，浓缩成三点。

- 正确地诊断自己的罪
- 建立正确的神观和自我观
- 不要假设「没事了」，而是要等候主。

正确地诊断自己的罪

治疗以先，总是要先诊断，因此，对付罪的先决条件，就是要了解问题的严重性。我们可以先从自我检视开始，看看未治死的罪，有哪些症状。从生活中，挑选几个领域，来看看有没有哪些可疑的罪在活跃，然后，用以下的问题来问自己：

- *这个罪是习惯性的吗？*
- *我很容易就用「廉价的恩典」来看待自己的罪吗？甚至自己根本还没有悔罪，就安慰自己没事了，神会赦免？*
- *我会经常的屈服于试探吗？*
- *我与罪争战时，主要的动机是「怕犯罪的后果被发现怎么办」吗？*
- *神已经开始因为此罪而管教我了吗？*

只要你对以上的哪个问题的回答是「是的」，你就应该开始「治死罪」的工作。你的罪尚未治死。

这种诊断练习，会让我们很不好受，而不是更舒服。但这是好事。如欧文所写的，你需要「对自己所苦恼的罪，它所带来的罪恶感、危险和邪恶，常在你的心思和良心中，保持一种清楚的敏锐度。」（注 13）只是，要保持这种清楚的敏锐度并不容易，因为罪很会放烟幕弹，将你的心眼遮蔽，让我们看不清它的真面貌。「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杰里迈亚书十七章 9 节）。

我们的心，会使紊乱不堪的欲念分散专注力，被假的承诺愚弄，被繁复的逻辑所困惑，以致削弱了罪恶感。我们甚至会辩称，不应该再有罪恶感，因为我们已得救，已蒙赦免。当这种扭曲的推理横扫心田时，我们要记住圣经如何定罪那些「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执照」（犹大书一章 4 节）。我们若是真正与基督联结的基督徒，我们就是已向罪死并且复活，*这有一个特定的目的*：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罗马书六章 1-4 节）。基督徒若将恩典视为可随意犯罪的执照，那真是错误推衍到了极点。它不仅干犯了神的律法，也辜负了神的怜悯。

我们对于未治死的罪，也需要看出它危险万分，甚至连基督徒都可能被罪欺蒙，以致变得硬心（希伯来书三章 12-13 节）。持续犯罪，会被神出手管教。虽然神是因怜悯而出手管教，但这样的管教，也可能下手极重（希伯来书十二章 5-11 节）。此外，罪使神的心沉重（以赛亚书四十三章 25 节），使圣灵担忧（以弗所书四章 30 节），也会使我们变得无用（马太福音五章 13 节）甚至对别人有害无益（塞缪尔记下十二章 9-15 节）。而且，我们若一直犯罪，老不肯悔改，那又有什么确据说，我们是真正的基督徒呢？「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他，也未曾认识他」（约翰壹书三章 6 节）。

我们需要仔细思量罪的本质，直到我们的良心，被沉重的罪恶感压伤，并在我们心中点燃火焰，渴望我们的生命从它的捆绑中得释放。我们若不断为自己的失败找借口、合理化，对不肯悔改的罪也能相安无事，或降低圣洁的标准，那我们就很难下决心说，要给罪致命的一击。

我们若肯针对自己的性情，生存环境，或过往的经历来探讨：有哪些因素特别容易引发我们犯某种罪，或是在某些状态下，最不堪一击；这样的探讨，对我们颇有帮助。人很复杂，我们的犯罪型态，与我们的心理、环境，及人际的复杂度息息相关。我们思想底下的潜意识中，它的特质倾向以及缺陷等，这些巨大的迷宫，也受到蒙蔽。这些，一点儿都不能成为我们替自己脱罪的借口，却会帮助撒但更容易制伏我们。当圣灵使用神的道以及别人的睿见，来帮助我们更深认识自己时，我们要找出新的策略，来为自己的心灵守望，使它远离各样的软弱和试探，并让成长中的自我察觉之力，替自己效力。

建立正确的神观和自我观

要给灵魂作解剖的第二个步骤是，要建立正确的神观和自我观。我们需要正确的神观，因为「敬畏神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箴言九章 10 节）。我们也需要正确的自我观，才能谦卑为怀，帮助自己，将福音应用到各种需要的领域上。但是，加尔文也观察到，「人要先仰望神的面容，借着瞻仰祂，以至于轻看自己；如此才能真正认识自己。」（注 14）

要建立这种双重的认知，就要透过圣经，先从默想神的伟大和威严开始。思想祂

荣耀的属性和特质。

永恒。神无始无终：「诸山未曾生出，地与世界你未曾造成，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诗篇九十篇 2 节）

永不缺乏。神不需依靠任何人事物供给祂生命、气息、福份、喜乐：「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使徒行传十七章 24-25 节）。

无所不能，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神是全能、全知、无所不在的神。就如有人曾经说，「你曾否想通：神从来不需要想通什么？」祂就是知道，祂总是已经知道，未来祂还是知道：「我们的主为大，最有能力；他的智慧无法测度。」（诗篇一四七篇 5 节）。

统御权。神治理统管天地间的所有时刻，所有事情。「耶和华在天上立定宝座；他的权柄统管万有。」（诗篇一〇三篇 19 节）。

「他的权柄是永有的；他的国存到万代。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什么呢？」（但以理书四章 34 节下—35 节）

圣洁 神是圣洁的：「四活物各有六个翅膀，遍体内外都满了眼睛，他们昼夜不住的说，圣哉！圣哉！圣哉！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启示录四章 8 节）

我们还可以一页页的一直述说下去全能神的荣耀属性，祂充满恩典，又充满公

义、怜悯和正直。

当然，对神的属性有所认识是一回事，能感受到祂真实的威严，那又是另一回事。在圣经的记载中，凡是亲眼见到神的，无不充满敬畏，五体投地，诚惶诚恐的敬拜尊崇。以赛亚见到神充满荣光的圣洁时，不禁喊出，「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以赛亚书六章 5 节）。摩西、乔布、哈巴谷以及约翰要都有类似的经历。

即使我们不一定有像以赛亚和乔布（亲眼见神）的异象，但还是有比我们所理解的更多理由，要对神无限的敬畏和爱。天地受造的万物，都证明神的大能和属性；圣经也有够多的启示，告诉我们：祂透过爱子所启示的祂自己，以及圣灵光照我们，使我们为罪、为义、为审判而自责的工作。（诗篇十九篇 1 节，提摩太后书三章 16 节，希伯来书一章 1-2 节，约翰福音十六章 7-11 节）。我们的问题不在于缺乏知识或经历，而是我们不肯让神的启示，在我们心中占有足够的份量。

重点是：除非我们真正按神该有的地位来看祂，我们无法真正的认识自己。正确认识神，也才会使我们能正确认识自己的罪。伦卡德（Kris Lundgaard）将这样的经验，比拟为骨髓移植，要先把癌细胞的骨髓，以雷射杀死，才能移入新的、健康的骨髓。

神无比的威严就是那雷射，它对灵魂有透视的功能，显出罪已塞满了灵魂...神的雷射威力，可以杀死已被罪腐败的骨髓，并以谦卑来取代。一颗因神无比威严而谦卑下来的心，就可以迈向康复健壮之路。罪，无法在一颗谦卑的心中作威作福。（注

不要假设「没事了」，而是要等候主

最后，我们对付罪时，不要太快就假定没事了。我们太容易就自我设定确据，而不是等候圣灵所赐的确据。我们要小心落入自欺的圈套，以为伤口很轻微，就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杰里迈亚书六章 14 节）。若我们给自己这种幻想式的平安和得赦免的凭据，那就好像癌症病人开给自己的一张假的健康证明书一样。要等待医生给予的讯息，才是智能可靠的作法。

因此，差别在哪？我们怎么知道是自我诳骗「平安没事了」，还是真的从基督的灵得到的平安？欧文提供了几个建议，可用以分辨两者的差别。

你的平安，会不会感动你，从此更厌恶罪呢？「敬畏耶和华，在乎恨恶邪恶」（箴言八章 13 节上）。请记住圣经一些圣徒的榜样。他们一看见神，就厌恶自己的罪。你会厌恶自己的罪吗？

你们的平安，是否只建基在逻辑上呢？因此，并无法带给你的心灵一种甜美，那是在基督里才有的安息与满足 神不仅要对付我们的罪，也要引导我们进入与祂的交流团契。当我们真的尝到祂的恩典与怜悯时，我们的心灵一定会觉得满足，而呐喊道，「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诗篇七十三篇 25 节）。一旦这种心灵的满足失落了，你最后就又会回到罪的状态。这就不是真正的治死罪。

你的平安，只是表面功夫，只检讨有没有果子（罪的行为），而不检讨根源（致罪

的动机吗？神的斧头要砍向树根（马太福音三章 10 节）。祂的道，要追索至心里头的意念和动机。真正的悔改，总是要对付心中的罪，而不只是坏行为。

你的平安，只聚焦于某一种罪，其他的罪就不管了？当圣灵工作时，祂的光照，不会像自助餐式的。当然，我们不可能全然清楚自己所有的罪，但是，倘若你只选择离弃某一些罪，其他已知的罪则弃之不顾，那么，你的悔改还是不够安全的。

你的平安，会帮助你在神面前更谦卑吗？忧伤痛悔的心，也是破碎的心。任何人，经历到神的赦免时，都会觉得自己不配。你若蒙了神赦罪的恩典，你一定不会轻看它。

神的道，会刺入剖开我们的灵魂，使我们有罪的心灵，暴露敞开在神面前。但是，我们不仅需要被神的道刺入剖开，也需要那道为我们而被刺透。耶稣就是被刺的那一位。圣经告诉我们，耶稣道成肉身，他「为我们的过犯被刺〔也〕为我们的罪孽被压伤」（以赛亚书五十三章 5 节，按 NIV 英译）。我们之所以能心甘情愿的俯伏在神的光照下，是因为耶稣已经在十字架上代替我们，卑微地被挂。我们之所以能够忍受灵魂被痛苦地剖析，就是因为我们知道，神那锐利、有解剖之力的道，不仅要割开我们的心，也要医治我们，使我们痊愈。

省察与应用

1. 将你的罪列出一张表，详细写下这些尚未治死的罪，各有哪些特别的症状：
 - 这罪是习惯性的吗？
 - 对于你的不顺服，你会有什么样的辩解？

- 你是否尚未悔改，就宣称已蒙赦免？
 - 你经常屈服于试探吗？
 - 你比较害怕犯罪的后果（怕被发现等等），还是更恨恶罪的本身？
2. 请默想神的伟大与威严。试试朗读诗篇一四五篇来帮助自己。请特别注意其中所提到神的好几个特质。
3. 对付罪，你比较常用哪些方式安抚自己「没事」，而不是等候主的光照？

脚注

12. 如帕克在 *A Quest for Godliness: The Puritan Vision of the Christian Life* 中所说（Crossway Books, 2010 reprint），194。
13. Owen, 66.
14. John Calvin, John T. McNeil, ed., Ford L. Battles, trans.,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1.1.2（Westminster Press, 1960），37。
15. Kris Lundgaard, *The Enemy Within: Straight Talk about the Power and Defeat of Sin*（P&R Publishing, 1998）128。

第六章 更新变化的恩典——福音的大能

欲望正在吞噬着我的午餐。

我刚成为基督徒时，还是个青少年。我的父母都很敬虔，那又是在网络时代之前，我不被允许去约会，因此，我受到的试探，相当有限。但是，我的荷尔蒙已经像一场暴风在体内狂啸，正常的好奇心，混合着罪的渴望，要把我领往邪恶的思想和习惯去。

但是，接下来几个月，神的灵开始光照我心深处的罪，并在我的心灵播下对基督圣洁的渴慕。要追求性的欢愉，还是追求成为圣洁？这两种欲望，开始在我的心灵搏斗，我跟自己陷入战争状态。不幸的是，我的战术，通常只是出自律法主义；我追求圣洁的方法，主要是靠修行，而不是靠恩典。

例如，有一个月之久，我立誓，只要在某种试探中失败了，我就要禁食早午两餐。这看起来好像是个不错的计划，似乎可以把欲望勒死，一劳永逸。可是，这操练很快就么折，尤其是，当我发现，一个礼拜内，就有三度要禁食两餐。那时，我的欲望已变成：能好好吃顿午餐及早餐就好。

我真庆幸自己不必终身发这个誓！靠自己的力量要战胜欲念，效果不彰。我的抵挡，感觉上比较像捆绑束缚，而不是释放得自由。

从那时起，我才明白，我的作战计划，缺了三个元素。

1) 我虽然信靠基督，但完全不明白，与基督联合可以产生更新变化的力量。

2) 我是被罪而不是喜乐所驱使。我需要一种更深的满足，一种新的爱慕，来驱逐我对罪的恋慕

3) 我的焦点，比较是放在如何「不犯罪」，而不是放在如何「培育像基督的品格」。我需要学习操练：如何以恩典的力量，来取代罪的辖制力。

圣经在歌罗西书三章 1-17 节教我们正确的作战方式。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当你们在这些事中活着的时候，也曾这样行过。但现在你们要弃绝这一切的事，以及恼恨、忿怒、恶毒、毁谤，并口中污秽的言语。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在此并不分希腊人、犹太人，受割礼的、未受割礼的，化外人、西古提人，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内。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原文是穿；下同)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在这一切之外，要存着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们心里作主；你们也为此蒙召，归为一体；且要存感谢的心。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无论做甚么，或说话或

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借着 he 感谢父神。」

第 5 节虽然命令我们要治死罪，但它的上下文，都在告诉我们，如何靠着福音的恩典得力，才能遵守这命令。本章，我要特别强调要追求圣洁，有三个倚靠福音得力的方法：

- 与基督联合，而获得更新变化的能力
- 以新的爱慕，来排除罪的势力
- 经历以恩典取代罪的能力

与基督联合而更新变化的能力

保罗吩咐我们要治死罪，但很重要，值得注意的是，他并不是从这里着手的。保罗的书信，在写到如何活出道德的生活之前，常常先有一段长长的解说；歌罗西书也不例外。

头两章，他先颂赞基督的至高性和充足性，因此，基督能供应我们的一切所需。第三章，他才开始呼召我们，不要忘记我们在基督里的地位。一开始的三节就特别强调我们与基督联合，并提醒我们：既已在他里面，我们就要开始一个新的故事，全然稳固的往荣耀的方向前进。耶稣既已成就一切，就能彻底的改变我们的过去、现在与未来。

新的故事：我们已与基督一同复活 「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1 节）。欧文说，基督「为我们而活，他为我们死；他所成就的一切，都成为我们的，他所受的一切苦难，都是为我们而受的。」（注 16）这是本段经文的重点。当基

督从死里复活时，我们也与他一同复活。当他坐在神的右边时，我们也与他同坐。就是因为我们与基督联合，我们就有份于他得胜的一切，就参与了他所成就的一切事迹。就因为我们在他里面，凡对他真实的一切，对我们亦然。在我们追求成圣的过程中，不论我们到达哪个阶段，我们都是从基督的得胜地位来与罪争战的。因我们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

泰勒（Jeremy Taylor）在他的祷词中，充份掌握了信徒与基督合一的力量：「主啊，求你帮助，使我因你所受的伤，而寻得安稳，因你的鞭痕，我得医治，因你的痛苦，我得平安，因你的十字架，我得胜利，因你的复活，我得以胜过，并在你永恒国度的荣耀中，获得公义的冠冕。」（注 17）

全然安稳：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的生命 「因为，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3 节）。借着基督，我们得以加入神里面，我们与基督一同加入神里面，有份于他的生命。我们已在基督里死去，现在，我们的生命已藏在他里面。与基督联合，并不是一种要努力迈进、一次爬一阶的顺服，而是我们早已经进入的得胜地位！这意味著我们已经安然稳妥。如耶稣告诉他的羊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祂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十章 28-29 节）。

一个荣耀的目标：我们必与基督一同在荣耀中显现

「基督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4 节）。当耶稣再来时，我们也必如此显现，不是在软弱中，而是大有能力。我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与他一同得胜，并承继他所承继的一切。我们要在他旁边一同治理全地，作为他忠心的属

下，和同得荣耀的伙伴。这是最荣耀的事，因为它是故事的结尾。我们将成为完美无疵！「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立比书三章 20-21 节）。

保罗的话语中，讲到福音有释放的能力。事实上，他等于在说，耶稣如何，我们今后也必如何。他的过去如何，我们的过去也会如何，他的现今就是我们的现今，他的未来，也是我们的未来。我们可从约翰·韦斯利的圣诗中，找到与基督联合的这个逻辑。「主基督今已复活」其中有一节是这样的：

主复活带我高升，

诚心跟随尊荣主，

效主样式亦复生，

经历十架亦得胜。（注 18）

在他里面，我们必全然安稳；我们要活在这样的真理中！

以新的爱慕，来排除罪的势力

你追求圣洁的动机为何？罪恶感？惧怕？还是有时候你根本就没有足够的动力去追求圣洁？我们若够诚实，就不得不承认，我们对付罪，追求圣洁的动机，大半都不够正确，不够恰当。

漏掉了什么？

歌罗西书三章，提供了答案。请看第 2 节：「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

的事。」这个命令，涵括了不只是心思的活动。此处所使用的*思念*这个字，包含了心中的悟性和情感。保罗呼吁的是，借着我们在基督里的恩典之能，将我们的意志重新校正方向。只有这样的更新变化，才能活出圣洁的生活。如托玛斯·查尔默（Thomas Chalmers）所说的，「若想要将心中旧有的恋慕排除，唯一的办法，就是要借着新的爱慕所产生的驱逐之力。」（注 19）

保罗所说「上面的事」是什么意思？请看第 3 节：「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我们要将我们的爱慕之情，设定在天上，那是基督所在之处，我们要与他联合。

因此，我们的爱慕之情，要停留在基督身上。当我们的心思意念，被耶稣所有的荣耀，被他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被他为我们所付出买赎一切的代价所充满时，我们就获得成圣的能力。我们只有多建立培养这样的心思意念，才能体会到查尔默所说的「新的爱慕，所产生的驱逐之力。」

圣经中，关于这原则最好的例证，就是摩西生平。在希伯来书十一章中，我们读到，摩西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25-26 节）。摩西的力量泉源从何而来？是什么样的信心，使他能作这么不容易的抉择？经文告诉我们：「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26-27 节）。摩西看神的应许，比他留在埃及所能享受的一切，更能满足他，是更伟大的回报。神的应许所带来的大能，释放了摩西，使他能脱离旧有的一切所带来的乐趣。

希腊神话尤利西斯（Ulysses）的故事令人着迷，他在特洛伊（Troy）战役后，返家历程波折迭起。（注 20）尤利西斯和他的随员碰见许多危险，其中包括海妖的诱惑。这些美丽的海妖，是女鸟人，危险万分，她们透过惊人的美貌，悦耳的嗓音和迷人的歌声，诱惑水手，导致沉船而亡。尤利西斯很想听她们唱歌，但也警觉到她们诱人的能量，因此，用蜡来封住水手的双耳，又把自己绑在桅杆上，这样，虽然听见海妖的迷人歌声，也不会屈从那催眠的靡靡之音。倘若不是那些绑绳，尤利西斯就早已阵亡了。

但还有另一个海妖的故事，讲到亚哥号（Argonauts）的领袖伊阿宋（Jason）。他就像尤利西斯一样，也面临海妖美貌和美声的诱惑。只是伊阿宋没有用蜡或绳来对付，而是带了奥菲斯（Orpheus），这个很有天赋的音乐家，他弹奉的音乐，可以驯服野兽，还可以移山。奥菲斯迷人的音乐，深具功力，因而破解了海妖的迷咒，使伊阿宋和搭乘亚哥号的人员，都可以坐怀不乱。

有些人，与罪对抗时，也会像用蜡封耳或以绳捆绑的方式，去遵守一些外在的规条或规矩。但其实心中还是被海天淫荡的歌声所吸引。福音给我们的是更好的方法：以另一种新的渴慕，来排除旧的恋慕。借着定睛在基督的身上，我们的心，能被一种更甜美、更能满足人心的歌声所吸引。如马太·亨利所写的，「靠主而得的喜乐，能护卫我们，抵挡我们属灵的仇敌，并保守我们的口，不去品尝、咬上试探者以享乐为幌子替我们布置的诱饵。」（注 21）

经历以恩典取代罪的能力

治死罪，就好像在花园里除草一样。若放任不管，花园杂草丛生，就会淹没所有

良木。同理，一个人若不治死罪，他的心被罪淹没时，与基督同行才有的安稳与喜乐，就会被夹攻而亡。但若要好好经营一座花园，还不只是除杂草，更要撒下优良种籽，浇水、施肥！然后，神必然叫它生长。因此，圣洁的生活，必须具备这些条件：除掉罪，并且让圣灵的恩典，在我们的生命中自由运行。

脱下以及穿上 在歌罗西书三章可以清楚看见。5-9 节保罗吩咐我们，要治死罪。第 5 节开头，「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保罗用「地上的」这字，意思并不是指这实质的土地，而是堕落、有罪的一切。接着，他列出十几种罪，我们可以把它分成几大类：淫乱（5 节中）贪财（5 节下）以及罪的态度（8 节上）和言语（8 节下—9 节）。保罗告诉我们，神必要对付这些罪（6 节）。虽然我们以前曾经活在这些罪中，但现在要弃绝这一切（7-8 节上）。保罗等于在告诉我们，要除去我们灵魂花园中的杂草。

但请注意紧接着的经文。在 9 节下—14 节，保罗告诉我们，既已像「脱下」旧的衣服一样的，脱去「旧人的行事为人」，并已「穿上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10 节）；我们现在就要像穿上一套新衣服一样，有基督的美德，如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包容、饶恕（12-14 节）。

简单的说，我们要以恩典来取代罪。仅仅除去心田中的杂草还不够。我们还要种下美德，让恩典流露。

在属灵的团体中操练属灵的功课。你可能会说，「这很好啊，但我要怎么作呢？」15-17 节给我们一些很实际的答案，每一项，都与某一种属灵操练相关，都是我们要

在生命中培育的，每一种答案，也都是要在基督徒群体中来实践的。这告诉我们，若要培育属灵的恩典，最重要的方式，就是在属灵群体中，实践属灵的教导。

首先，就是操练平安。我们必须让「基督的平安」在我们心中作主（15节）。基督降世，使我们彼此间的关系有了平安，因此，我们也要让他的平安，在我们心中作主。我们蒙召，加入同一个身体，因此，也要操练实践「同一个身体」的真理。

但我们也需要「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的存在〔我们〕心里，同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16节）。这就是操练一种丰富的、充满福音内涵，以圣经为本的相互服事和对神的敬拜。

接着，17节告诉我们，「无论作什么...都要奉主耶稣的名。」当我们在所言所行的每件事上，都存心为荣耀基督的名而行时，我们就是在每日的生活中，实际地操练敬拜。

最后，是操练感恩，共出现在三节中：「要存感谢的心」（15节）。「心存感恩，歌颂神」（16节，按英译）。「借着感谢父神」（17节）

本章的教训就是：我们只有以培育基督的美德和圣灵的恩典，来取代罪，才有可能治死罪。而要培育这样的品格，只有借着在基督群体中规律的操练：与人和睦、汲取圣经的教训、彼此督促、敬拜，和感恩的祷告；这些操练，能帮助我们爱慕的心定睛在基督身上，并且借着在基督里尝到更大的满足，而得以唾弃罪中之乐。（注

省察与应用

1. 你是否曾以律法主义的方式来对付罪？结果如何？
2. 你是否曾经历过查默斯所描述的「以新的爱慕，来排除旧罪的能力」？你至今仍然持续有这样的经历吗？
3. 当我们提到海妖的靡靡之音，你比较像尤利西斯，还是伊阿宋呢？能保守你不受诱惑的是什么：将你捆住的规条，还是耶稣那更美妙的喜乐？
4. 你是否以该有的专注，让基督的美德在你的生命中茁壮呢？在「脱去」与「穿上」之间，你需要哪方面的平衡？

脚注

16. John Owen, *The Works of John Owen*, Vol.2.165. 斜线系作者所加。
17. Jerry Taylor, 引用于 *Christianity Today*, March 2008, Vol. 52, No3.
18. Charles Wesley, "Christ the Lord Is Risen Today," 1739
19. Thomas Chalmers, "The Expulsive Power of a New Affection," in Andrew Watterson Blackwood, comp., *The Protestant Pulpit: An Anthology of Master Sermons from the Reformation to Our Own Day* (Abingdon, 1947), 50.56
20. 我初次听见有关尤利西斯、伊阿宋及海妖故事作这样的应用，是从 Sam Storms 而来。
21. Matthew Henry, 由 John Piper 引用于 *Desiring God: The Meditation of a Christian Hedonist* (Multnomah, 2003), 12.
22. 有关「如何靠着耶稣胜过罪中之乐」更详尽的讨论，请看 John Piper 的书 *Future Grace* (Multnomah, 2005)，以及 *Battling Unbelief: Defeating Sin with Superior Pleasure* (Multnomah, 2007)。

第七章 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如何治死罪

圣经中最常使用治死罪的意象，就是钉十字架。在教会历史中，十字架一直是基督教神学的核心。但事实上，我们在今日的文化及现况里，已经偏移十字架很远，这意谓，我们太容易就失去这个意象的精髓。

你我从未真正见过一座十字架。即便是影片中最暴力、逼真的钉十字架画面，也都是把古代世界执行最恐怖、最凄惨的折磨，经过美化功夫呈现的。

我们这个世代，从未见过人被钉十字架，除了经过美化的宗教艺术；但其实它一点都不赏心悦目，我们没有人敢将一幅钉十字架的图片挂在卧室的墙壁欣赏。在罗马大路边，被钉十字架的奴隶，会一直喊叫，直到断了气，却还被挂在上头，任蚊蝇叮咬，有时会挂上好几天。——被活生生钉上去的人，手脚都肿胀，好像腐败的肉块。这是我们的主所背负的。（注 23）

钉十字架是这么的痛苦，以致衍生出一个字来形容它：极度痛苦的（*excruciating*），按字面意思就是「出自十字架」。犹太史学家约瑟夫（Joseph）说，被钉十字架，就好像死过千万次。罗马历史学者西赛罗（Cicero）说，「这么恐怖的行为，找不到任何字可以形容，钉十字架，以及『十字架』这个字眼，不仅应该从罗马公民当中除去，更应该从人类的思想、眼耳当中扫除。」（注 24）

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才能开始理解，为什么基督徒要来服事一个被钉十字架的王，它是如此不堪的事。但尽管不堪，保罗却夸十字架，并且以十字架来比喻基督徒的生活，要活出一种被钉十字架的生活；保罗引用这个意像，来比喻基督徒与罪的关

系。

「我因律法，就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拉太书二章 19-20 节，五章 24 节，六章 14 节）

保罗为什么会如此阐释钉十字架呢？今日，它对我们又有何意义？

十字架与「治死」的本质

保罗在加拉太书五章 24 节写道，「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思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这段话，保罗以图像但又具启发性的词汇，来描述信徒与罪决裂的本质。罪的死亡，就好像钉十字架：缓慢的、渐进的、痛苦的、最终未的解决。

罪的死刑 当一个被判刑的罪犯，背起他的十字架来到刑场时，他已不能再回头，也不得缓刑、假释、或特赦。钉十字架是判处死刑，只是，这种死法是逐渐的，通常不是好几个钟头，而是几天才死。刚刚被钉在木头上时，罪犯多半会挣扎，用尽力气的痛苦呼号。可是一旦失血，精力耗竭，挣扎就愈来愈少，呼号也几乎听不见了。

治死罪的经历，也很类似。我们的主呼召我们，要与罪决裂：「若有人跟从我，就

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马可福音八章 34 节)。我们一旦真的背起十字架，我们的心被基督的恩典所改变，将自己的生命降服于他，就没有回头的余地。死已经确定，未来的方向也已确定：罪就一定要被治死。背起十字架跟随耶稣，意谓，罪已接受死刑。只是它不是立即死亡。不是的，将罪处死是一个缓慢的过程。

治死罪也是一种痛苦的过程，我们绝不容许自己以为：在成圣的过程中，竟还会有一些痛苦，这是不是有什么不对劲？钉十字架原本就很痛苦，圣经既已告诉我们，治死罪就是一种钉十字架，因此，过程中必然会有痛苦。

首先是因为我们肉体的私欲与圣灵敌对，它在痛苦中呻吟，就想得以幸免。但治死罪，会逐渐削弱我们心中的私欲。用云斯娄 (Octavius Winslow) 的话就是，「一个钉子接着一个钉子，要钉死我们的罪，直到全身每个部份的罪，都被钉，刺穿致死。」(注 25)

让罪死去 我们对付罪时，最大的问题可能就是三心二意的委身。我们下不了决心要与罪全然决裂，就想，先对付一些最大、最糟、最不堪的罪吧，然后，还容许一些小罪在身上。我们不能结出圣洁的果子，是因为悔得不够深，不够澈底。就如斯托得所写的：

就仿佛，把老我的性情钉在十字架后，我们还渴望继续回顾它被钉的那一刻。我们会开始舍不得它，怜惜它，希望它可以被释放，甚至想把它从十字架上解下来。我们需要学习：就让它留在十字架上。当某种嫉妒、骄傲或恶意或不洁的念头侵袭我们的心思时，我们必须立刻把它踢出去。一旦你开始想去检视、犹豫：「我真的要这么

绝情的放掉它？」时，你就死定了。我们既已向它宣战；就不可能重拾谈判，这议题已经永远确定，就不可再重启会谈。我们已钉死肉体；我们永远不要想卸下铁钉。」

（注 26）

十字架与治死的力量

关于治死罪，钉十字架的比喻提供了第二种启发，这点更重要。这项真理，与「基督为我们被钉」相关。在加拉太书第二章，保罗讲到我们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保罗先说了这句话，然后才陈述有关钉死肉体以及向世界钉死。这一点很重要。（加拉太书五章 24 节，六章 14 节）。

借着与基督同死而治死罪。这样的关联，提醒我们：治死罪的力量，直接来自「基督为我们被钉」。如欧文所说的，「基督的死，就是罪的死。」（注 27）只有因着他代表我们向罪死亡的功效，我们才能接收到在生命中弃绝罪的能力。

这也是保罗在罗马书六章的教导，他说，「我们的旧人和（基督）同钉十字架，...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6 节）。这也是保罗「为什么信徒继续住在罪中，在道德上是不合理的」立论的一部份。基督已经为罪（不是他本身的罪，而是我们的罪）被钉。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10 节），这意思是，他向着罪的法定力量和权势死了。既然我们与他同死，罪就失去它对我们的权势。「这样」保罗说，「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11-12 节）。

这意谓：我们要钉死罪的那股力量，是来自基督被钉十字架。只有透过他向罪死的功劳，你我才可以治死我们身上的罪。你可以治死罪，而治死的唯一途径，是透过圣灵的力量，将基督的死，实现在你的心和生命里。

「让我们杀死罪，因基督也被杀」。因此，基督在十字架上有效的除去罪的工作，是使我们能在我们生命中治死罪的唯一能力。这也是他受死的目的之一。如彼得所说，「祂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得前书二章 24 节）。

如十九世纪伟大的布道家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在他一篇著名的，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中所说的：最好的讲道，就是，「我们传基督被钉。」最好的生命就是，「我们与基督同钉。」最好的人，就是被钉的人…我们活着，若愈专注于上主那难以言喻的忧患，并体会到他将我们的罪抛得多么远，我们就愈能活出圣洁。我们住得愈靠近加略山，听见它的呼喊，看见天上、地上、地底下都被他奇妙的爱所撼动，我们的生活就能愈形高贵。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像一位垂死的救主那样的能带给人生命。靠近基督吧，并且每一日都思念他为你所作的，你的言行就会趋于高贵。来吧，让我们治死罪，因为基督也曾被治死。来吧，让我们埋葬掉自己的骄傲，因为基督也被埋葬过。来吧，让我们兴起，活出新生的样式，因为基督已复活。（注 28）

十字架和治死罪的途径

我们一直在讨论的是，基督在十字架上，客观的能力，竟能将我们的罪置于死地。这个客观的能力，是真实有功效的，不论我们如何看待它，对它感觉如何。但

是，这还牵涉到一个主观的元素：我们必须运用在基督里并信靠他的十字架的信心，才能享有「他胜过我们生命里的罪」的这个果实。就如保罗接着说的，「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拉太书六章 14 节）。

十字架不仅向我们显明 I) 治死罪的本质（一种缓慢、渐进而痛苦的死亡），也显明 II) 治死罪的能力（与基督同钉）。它还向我们显明 III) 治死罪的途径。为了治死罪，我们必须运用信心和爱。我们在运用这些恩典时，要集中我们的心思，并以满腔的爱来聚焦于基督的十字架。

信心：专注心思在基督的十字架。当保罗描述他的生命已与基督同钉时，他是在说：「如今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钉十字架的生命，乃是一种信心的生命。

关于信心的力量，那位患十二年血漏的妇人，是个好例证。当她碰触耶稣，从他身上有力量流出时，妇人就经历了医治。耶稣看着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马可福音五章 25-34 节）。信心是一只碰触基督的手，当紧紧抓住他这位大祭司的袍子时，就有医治的能力流出。

伦卡德（Kris Lundgaard）的大作《内在的仇敌》（*The Enemy Within*）提醒我们，

最伟大的文学作品，凡是讲到英雄与坏蛋的，总是会有一个阿基利斯腱的片段，也就是不堪一击，导致全盘皆输的软弱。

超人似乎从来都不会输。但是，你若能偷偷放一块氦气石进去他的靴子，他就会跌到鼻青脸肿…狼人每逢月圆之时就要攻村…除非有人射入银子弹一枚。德古拉伯爵会吸干外西凡尼亚的血——除非你趁他睡在他的棺材时，钉一块尖木头进他的心脏。

（注 29）

对付罪的阿基利斯，就是信心。「信心好像氦气石、尖木头和银子弹的混合。」（注 29a）你若想治死罪，就要运用信心。

爱：以基督的十字架，来充满你的情感

除了信心，还要有爱，两者合在一起，来完成一个目标。就好像水管中的水，或电线中的电流，虽然彼此不同，但缺了对方就没有用处。如保罗在加拉太书五章 6 节所说，我们需要「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

耶稣被钉、被杀害，是信徒表达爱的最大对象。我们的爱，是在回应他的爱：「我们爱，因为他先爱我们」（约翰壹书四章 19 节）。我们爱他时，会紧紧依附着他，也会更像他。就如一对深爱彼此的老夫妻，他们甚至会开始相像起来，因此，爱基督，会使我们亲近他，也使我们开始像他。

如何操练。可是，我们如何实际操练这种将心思专注于十字架，使我们的情感充满对十字架的爱慕之情呢？为我们被钉的基督，我们如何操练对他的信心与爱呢？这

并不是借着十字架雕像或其他的视觉辅具可得的。圣经不会这样建议的。不是的。保罗告诉我们，基督的被钉，已被活画在我们眼前：「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也就是借着讲道）在你们眼前...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加拉太书三章 1 节下—2 节）。

我们信心和爱的伟大对象，就是福音所描绘的基督。只有当我们定睛在福音中主的荣耀时，我们才能被圣灵更新而变化（哥林多后书三章 18 节）。所以当你作以下的两件事时，就是在操练以信心和爱对他：

1. 思想基督为我们而死的目的。
2. 渴望从他获得帮助。

我们的救主受死，是为了要破坏魔鬼的作为，拯救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并借着他的血洁净我们，使我们成圣。

- 专注默想基督的怜悯和爱，这位全能的造物主竟然为你而死。
- 思想：你蒙救赎的代价，竟然是他所流的宝血。
- 思想：借着十字架，你所蒙赐的礼物何等贵重——智慧、公义、圣洁、成为神儿女、蒙救赎以及将来复活时还有永远的荣耀。
- 默想：这位长兄、船长以及君王，为你所成就的。
- 理解到：神因着耶稣的顺服而心满意足，多过因着你的罪而忧伤。
- 思想：他承受被责打、被嘲讽的痛苦和羞辱，被吐唾沫，被讥笑，戴上荆棘冠冕，双手被钉，以及为你的缘故，而受到各种残酷的伤害时。
- 明白：你不仅罪得赦免，而且在神的眼中，被算为全然的义，在律法上算为完

全；这都因神那圣洁的义怒，已为你而完全倾倒在耶稣身上，而且他的顺服，还算成你的顺服。

- 因他胜过撒但、罪恶和死亡，而使你的心充满荣光。
- 让你的情感，被主和爱你灵的爱人，他自我牺牲的爱抓住，而获得更新...你就会发现，原先捆绑你心的罪，已愈来愈弱，罪已不再那么有诱惑力，你堕落的欲念已经被你「渴慕神，渴慕祂的荣耀，渴慕祂的恩典」所取代。

回看我众罪，全钉在十架上

每念此，衷心极欢畅

主担我重担，何奇妙大恩情

赞美主！我心灵，得安宁。（注 30）

当你与罪对抗时，要以这样的真理来充满内心。说「主耶稣，你为我死，将我从罪中得释放，将我有罪的情感和私欲钉死，改变我，恢复我成为你荣耀的形像。感谢你替死的爱！现在，求你以你的宝血洁净我，以你的能力坚固我，以你的恩典扶持我，帮助我，主！」这种对救主（他为我们受死）倚靠的信心和热切的爱，是治死罪的良方。

省察和应用

1. 你是否下决心，要与罪决裂？还是，把罪钉在十字架后，又觉不舍，在反复间，充满了罪恶感？
2. 你是否经常察觉，自己是与基督联合？保罗告诉我们要看自己向罪已死，向基督耶稣是活的，并在此根基上，不容罪在我们必死的身體上作王。你是靠此来治死罪的

吗？

3. 你是否经历了倚靠基督十架的力量来治死罪？下次遭逢的试探（或罪的欲念或要以行动来治死罪）时，以基督的十字架来充满你的心思和意念。读完本章后，请以你自己的话来表达：你想如何操练这功课。

脚注

23. Joy Davidman, *Smoke on the Mountain* (Westminster Press, 1954), 20
24. Cicero, 由 Gordon D. Fee 引用于 *Paul's Letter to the Philippians* (Eerdmans, 1995), 217-218
25. Octavius Winslow, *No Condemnation in Christ Jesus*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91), 151
26. John. R. W. Stott, *The Message of Galatians* (InterVarsity, 1984), 151-152
27. John Owen, *The Holy Spirit: Abridged and Made Easy to Read* by R. J. K. Law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98), 175
28. C. H. Spurgeon, "To Lovers of Jesus-An Example" i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7 reprint) Sermon #1834, 本篇讲章可以上网阅读：
<http://www.spurgeongems.org/vols31-33/chs1834>. Pdf. Accessed June 12, 2011.
29. Lundgaard, 141
- 29a. 同上, 142
30. Horatio Spafford, "It Is Well with My Soul." (圣诗中译：我心灵得安宁) 1873。

第八章 圣灵赐能力——祂与我们各自的角色

你是否曾经对圣灵在我们基督徒生命中所扮演的角色感到困惑？我就曾。

「圣灵」这题目，是青少年营会、布道团、宣道大会中最受关注的题目。有的讲员很沉着平静，散发着一种说不出来、难以形容（而且高超）的安稳气息。有的则是大声疾呼、汗流夹背，有用不完的（而且当然是来自圣灵）的能力。两种都鼓励你，要放下「老我」的生命，为基督而活，不要再靠肉体的力量，而要「活在圣灵的能力中」，要「停止挣扎，开始信靠」。有时，这些讲员会说，你已经有圣灵了，只是你还不够降服于祂。「你不需要更多的圣灵，而是让圣灵更多得着你！」有时候，他们则坚持，你要更多被圣灵充满：第二次的「洗」或重新被「充满」。

不论怎样，你所需要的，就是自己目前没有的；只是，你不免要困惑，到底我「没有的」是什么。你脑中留下一个印象：要进入被圣灵充满的状态，我还需要作点什么吧；只是，自己始终搞不清楚需要作的是什么。通常，*降服啊*、*让啊*这些字会跳出来。一方面，你觉得受到光照：「当然没错，我还要更降服于神。永生神的灵，求祢临到我吧。」另一方面，你又会觉得丧气。你很想降服于主，全然的降服、顺从。只是，行在圣灵的能力中若是这种状况，你就实在没把握，自己合格了没。「我以前就努力过了。我想，我还不够降服，不够顺从吧。」倘若，为了获得恩典，你得先顺服，那你又能从何处获得恩典以顺服呢？人家告诉你，顺服只是「一种意志的行动」。可你的意志就是最给自己带来烦恼的啊！

你在这方面的经历一多起来，可能会开始像个躁郁症患者，彷彿坐在一个情绪的

跷跷板上，在两种极端摆荡。有时候，你会流露出一种快乐的盼望，终于经历到被圣灵充满的生活了，但有时候，你又会觉低荡、气馁、抑郁寡欢，甚至怀疑自己到底得救了没。

造成困惑的原因是，你不知道圣灵到底在作什么，也不知道祂期待你作什么。你分不清「靠自己的力量而活」与「靠圣灵的力量而活」两者的差别在哪里。

我知道这种困惑。我刚刚成为基督徒，在成长的初期，就常有这种困惑。我确定，那时会觉困惑，一定有不少原因，但最主要的因素是：圣灵的角色与我的角色，我都搞不清楚。关于「停止挣扎，开始信靠」这样的勉励也很令人困惑，我会争论，甚至被误导，因为，它给人的印象是：我所有对付罪的努力，不过是反映出自己在倚靠肉体，而不是倚靠圣灵。在「圣灵的能力」与「我自己的努力」两者间，有一个巨大而不合圣经的分歧，以致造成一种误会：倘若我再努力对付罪，我就不再是倚靠圣灵了。

但其实圣经给我们的是一种更平冲的观点。一方面，圣经的确鼓励我们，要「倚靠」圣灵，被圣灵「充满」，而且不要让圣灵「担忧」，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加拉太书五章 25 节；以弗所书五章 18 节、四章 30 节；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9 节）。圣经一而再，再而三的描述，基督徒的生活是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并且借着我们而工作。但是另一方面，圣经从未说，圣灵的工作就排除我们要主动追求圣洁的责任。我们蒙召，不仅要在圣灵中行事，也要奔那摆在我们前面的路程，要逃避罪恶，要追求敬虔的美德，要打那美好信心的仗（希伯来书十二章 1 节，提摩太前书六章 11-12 节）。

你注意到这些斜线的字没有？当圣经谈到基督徒的生活时，它使用了许多主动语气的动词。圣经介绍圣灵的工作时，并不是呈现出一种让我们可以轻轻松松、不必努力的状态，而是加力量给我们，去努力工作。帕克写道，「若只养成消极被动的心灵，那就不会开花结果，只会凋零，」「基督徒的座右铭不应该是『随它去，让神工作』，而是『信靠神，继续作！』」（注 31）

我们对付罪时，最需要这个了，因为圣经将它讲得很清楚：对付罪，是我们的责任。不过，保罗也说，我们必要「靠着圣灵」来治死罪（罗马书八章 13 节）。因此，圣灵有责任，我们也有责任。本章中，我们对这两方面都要探讨：我们在追求圣洁时，圣灵供应我们恩典去追求；我们的责任在于与祂合作同工。

圣灵的角色：供应我们恩典

耶稣应许他的门徒，要差三位一体神的第三位——圣灵来，在五旬节那天，他兑现了这个诺言，将圣灵，浇灌在教会。在耶稣被钉、复活和升天这个独特的救恩故事中，这是很重要的事。从那一日开始，圣灵就一直住在教会中，要供应神子民恩典，引领信徒进入基督的丰富里。

圣灵有许多种工作的方式，要供应恩典，帮助我们治死罪。

圣灵要炼净、洗洁我们的心。 先知经常以「火」和「水」来象征圣灵的工作——火用以炼净，水用以洗洁。当施洗约翰提到弥赛亚来，要用圣灵与火施洗（马太福音三章 11 节），他将这两个象征结合了。当耶稣告诉尼哥底母说，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翰福音三章 5 节），他指的是圣灵洗洁的工作。圣灵要烧

去我们心中罪的根，使我们洁净。当然，在我们重生时，这过程已开始，但会持续我们在地上的一生之久。不过圣灵的工作并未停在那儿。

圣灵要打开我们的心思，使我们进入福音所启示的基督丰富的一切。祂要带来福音的良药，医治我们受伤的心。祂要带领我们，与基督的苦难和死亡有份。这是为什么耶稣要称祂为「真理的灵」并说，祂来，是要为基督作见证（约翰福音十五章 26 节）。

圣灵要使我们的心充满恩典。他要在我们的生命中结出果子（加拉太书五章 19-21 节）。圣灵借着在我们心中施行祂恩典的工作，而在我们心中培育基督的品格，使我们有祂圣洁的形像。这种正面的属灵成长，可以直接对抗我们心中罪的影响力。当圣灵更新复原我们时，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的恩典，就会在我们身上生根，并愈发生长茁壮。这些恩典，能直接对抗内住之罪的影响力。

我们的角色：与圣灵合作。

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我们的责任又是什么？圣经中反复强调，在治死罪的事上，*我们有不可推卸的责任*。虽然我们不可能脱离圣灵来治死罪，但圣灵也一定不会越俎代庖，超越我们的责任，来治死罪。如欧文所说的，圣灵「在我们里面，与我们同工，祂不会违反我们的意愿，或单独工作。」（注 32），因此，问题在于，我们该如何与祂同工？

请记住，圣灵会在我们的心灵中供应基督的恩典，但我们需要主动追求祂赐下恩

典。我们可把摩根（G. Campell Morgan）的话改写为：我们知道，自己不能掌控圣灵，就好像我们不能掌控风一样。但是，像大海中的一名水手，当圣灵吹起风时，我们可以「撑起我们的帆」，来迎接圣灵的风。神已赐下不同的方法，让我们可以扬帆，但最重要的一项就是祷告和默想经文。我们会在下一章更详细的讨论。

我们必须生命中培育圣灵的果子。如前文所提，圣灵要在我们里面结出果子。但我们自己要在各方面培育像基督的品格，特别注意：有哪些品格，是能最直接对抗我们容易犯的罪的。例如，假设你的性情是很容易引起欲念的，你就要在个人生活中，多培养节制的品格。倘若你很容易焦虑忧虑，就要培养在各样处境中，都能和平（平静）度日的品格。假若你很易怒，就要培养忍耐。借着圣灵的帮助，找出你特别容易犯的罪。然后求主帮助，培养能对抗它的品格来。

当圣灵光照我们的罪时，我们要认罪悔改。我们若习惯于对圣灵的光照敞开心，祂就要像火一样，烧去我们心中的杂念，又像水一样，洗净我们心中的污秽。

在《天路历程》一书中，有很奇妙的一景，描写基督徒要从毁灭城往天城迈进，他在诠释者的屋中，学到很重要的一课。基督徒看到，「一阵火，沿着墙壁而起，有人站在旁边，一直浇水，要扑灭那火。但是火愈窜愈高，愈烧愈旺。」他问诠释者这是什么意思，诠释者告诉他「火就是恩典在人心中工作，浇水要扑灭火的，就是魔鬼。」接着，诠释者带他到墙的背面，让他看见，火为什么愈烧愈高、愈旺，不会被扑灭。令基督徒大吃一惊的是，他看见一个人，虽然是暗暗地，但却不断地往火里浇油。诠释者告诉他，那人「就是基督，他正以恩典的油来维持那已在人心中开始的工作，藉此，即使魔鬼要灭火，但基督子民仍然有源源不绝的恩典。」（注 33）这实在鼓

舞人心，让我们看见，基督借着他的灵，如何供应着恩典的「油」，要在他子民心中赐下力量，持续维护那成圣、治死罪的工作。

省察与应用

1. 在追求成圣的过程中，你曾经变得很消极被动吗？本章是否帮助你澄清了「圣灵会工作，但自己也有责任努力追求」两者间的关系？
2. 过去一个礼拜，你如何经历了圣灵在你心中的工作？祂是否光照你的罪？鼓励你要顺服？开启你的心思，看见基督与福音的美好？
3. 你如何可以更敏锐的觉察到，在每日的生活中倚靠圣灵？在「将帆扬起，把握圣灵之风」这方面，有哪些可付诸实现的？

脚注

31. J. I. Packer, *Keep in Step with the Spirit: Finding Fullness in Our Walk with God* (Baker, 2005), 128
32. Owen, *Mortification of Sin*, 19
33. John Bunyan, *The Pilgrim's Progress*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1981), 37

第九章 打仗的兵器——默想与祷告

有一位大将军曾说，「打仗时，最糟糕的就是轻敌，因而不认真备战！」（注 34）我们有太多人，也轻看了内住的罪所带来的影响力，因而不认真备战。我们看罪，常常不是按神所看的。我们若像神那样的看待罪，就会看出罪的背逆、可恶，因而会尽全力的对抗它。

本书的主题是关乎「治死罪」，谈基督徒应当治死罪。我们已谈过「治死罪」到底是怎么回事，以及为何要治死罪。我们也检视了内住的罪，分析了试探有哪些类型。我们也看过，要治死罪，得要借着福音所带来那更新变化的力量，也就是让我们的心思意念，充满基督的十字架，并与圣灵同工。

虽然我已在各章中，织入「如何应用」的纬线，但如何实际的治死罪，这问题仍需要更精密的解说。因此，到了最后一章，我希望来探讨：神赐给我们有关治死罪，最重要的门徒训练，那就是默想与祷告。这是我们在对付罪的战役中，最有效的武器。如诗篇作者所写的，「少年人用什么洁净他的行为呢？是要遵行你的话！我一心寻求了你；求你不要叫我偏离你的命令。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篇一一九篇 9-11 节）。

没有这些，你不可能成长

几世纪以来，信徒都一直认为，神的道和祷告，在持续追求成圣的过程中，是不可或缺的要害。例如，欧文就说过，祷告及默想经文是「最适切的武器…可用以削弱罪在人心中影响力。信徒应该格外看重在生命中这样的操练。这是帮助信徒对抗

罪，从罪的危害中复原的良方。」（注 35）这也是古代清教徒追求圣洁的标准教导，而且理由充足：圣经本身就有经文教导我们：若要成圣，就要默想经文，并加上祷告。「少年人用什么洁净他的行为呢？」诗人问道，答案是：「要遵行你的话。」（诗篇一一九篇 9 节）。可是，我们如何以道来护卫我们的行事为人呢？它有双重的答案就是：*祷告*（「我一心寻求你，求你不要叫我偏离你的命令！」〔10 节〕）以及*默想*（「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11 节〕）。

在约翰福音十五章中，耶稣教导我们，他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我们若离了他，就不能做什么。只有住在他里面，才能结出果子。但是，「住在耶稣里面」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的回答是：「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7 节）。当耶稣的话住在我们里面时，我们就是住在耶稣里面。当保罗描述信徒要对抗属灵的邪恶势力时，他鼓励我们，要穿上神所赐的全副军装（以弗所书六章 10-18 节），包括「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17-18 节）。

但尽管有这样的见证，很可能你还是会觉得失望、幻灭；尤其当你又听见另一个牧者告诉你，你对付罪的争战中，就是缺乏更多的读经祷告。对许多人而言，这样的劝告，真会叫人抓狂。我已经很努力的在守灵修时间了，但还是觉得维持不易，而且属灵方面几乎毫无所获。他们最不想听到的就是，「多读经祷告」这样的勉励，甚至听起来很律法主义。

我对这样的反应很敏感，因为我就有这样的挣扎。我曾经有满长的一段时日，觉得要维持这样的属灵操练很困难。我知，打开圣经，期望心灵可以饱餐一顿是一回

事，但到头来，却好像在干嚼麦片一般乏味。又有时候，我觉得，自己的祷告，连房子的屋顶都穿不透。

但我也经历过，神的灵那更新变化的能力，借着那些恩典的途径而工作。我也曾看到神的道那治死罪的能力，并在祷告中，经历了圣灵的释放。事实是这样：我们太急于看到属灵操练的果效了。就像长期靠神奇的减肥药来减重的人一样，他们不考虑从运动、饮食着手；我们的属灵操练也犯这种错误，期待隔天就有结果，只要没有，就不想再继续。如契斯特顿曾经说的：「尚未尝试基督徒的理念，去发现它真是我所缺乏的之前，就已经觉得困难无比，不想尝试了。」（注 36）

所以，当你的经历，与别的信徒所见证的不一致，与圣经尤其不同时，不要太快作结论说，它没用。你需要把心静下来，操练与神智慧的道合作。这道的确能圣化我们：「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以弗所书五章 25 节下—26 节）。「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翰福音十七章 17 节）。并且，还要求神赐下圣洁，带着信心的期望，知道我们信实的神，会使我们成圣：「又愿主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如同我们爱你们一样；好使你们当我们主耶稣同祂众圣徒来的时候，在我们父神面前，心里坚固，成为圣洁，无可责备。」（帖撒罗尼迦前书三章 12-13 节）。你若是对默想和祷告的操练感到失望，问题不是这方法不管用，而是，你没有以正确的心态和密度来实践。

请记住，虽然我们绝对需要倚靠神的恩典赐下能力给我们，但祂的恩典只会帮助我们更形积极，而不是更消极。真的，借着基督，神已完成我们绝对无法替自己完成

的事。祂已救赎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拯救我们脱离罪和死亡的权势，但祂也要以祂的道装备我们，鼓励我们祷告，并借着圣灵，使我们真的能做到我们为了长进而必须要做的事。

默想和祷告如何治死罪

默想和祷告的操练，是为了圣洁，它包括了治死罪以及培育敬虔的品格。这样的操练，如何治死罪？

默想和祷告帮助自我察验。神的道像一把两刃的利剑，能刺入剖开我们的心思意念（希伯来书四章 12 节）。在祷告中，我们来到神的面前，在祂的眼中，我们无所遁形，全然赤露敞开（希伯来书四章 13 节）。当我们打开圣经，永生神就向我们说话；当我们祷告，就是我们向祂说话。如果我们以这样的方式来操练，不是为了尽义务，而是作为认识神的管道，那么，这些至终都会致使我们要来省察自己。

当我们默想和祷告时，我们要想到自己的生活，祈求主来鉴察我，知道我们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们的意念，看在我们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诗篇一三九篇 23-24 节），我们要以这样的谦卑态度，来求圣灵光照我们内心所有隐而未现的罪。

欧文写道，「在真实的祷告中，」神的灵赐下帮助，甚至能揭露出罪的律正在隐隐的工作...圣灵赐下一道圣洁属灵的光，射入我们心中，使心中深处的黑暗无所遁形，并照出罪的隐情和诡计。这些都被捕捉、曝光在神的面前，受审、定罪、哀哭切齿。要摧毁罪，还有什么比这更为有效呢？」（注 37）

默想与祷告，能曝露出那缠绕在我们心中的邪恶思想和欲念

默想和祷告是灵命本质就会展现的功能，却是肉体老我觉得索然无味的。我们可以确定，倘若我们心灵中，潜伏着罪的欲念，当我们想要追求神时，这样的欲念就会立刻跳出来大声反对。肉体会不遗余力的来攻击神的圣灵。恶念会闯入，私欲会叫我们分神，而自以为是的借口，也会趁机而入。当这些一件件发生时，我们需要治死的罪，就一个个现身。

默想和祷告，可以深化我们对罪邪恶的敏感度，并使我们更厌恶罪。我们在第四章看见，罪会欺瞒，并施展引诱，使我们的心思意念被困扰，情感被迷惑。当心思卸下防卫时，罪开始显出得意之姿。我们的心也会被罪欺骗，开始变得刚硬（希伯来书三章 13 节）。但当我们默想神的道并且祷告时，我们的心思意念和情感是在顺服圣灵的状态中。罪的面具被挪开，我们便能再度认清它的真貌。当我们重新获得对罪的敏感度时，我们会再度恨恶罪，我们的心灵，也会重新委身，不管它以各种变化的样貌出现，我都要与它誓不两立。

默想与祷告，能坚固我们的信仰，使我们倚靠十字架治死罪的力量。治死罪唯一的力量，是基督的恩典，这恩典使我们在十字架上被买赎，并且借着圣灵而运行在我们心中。但这力量是因着我们的信心才临到我们，而信心又是借着圣道和祷告，才能获得滋养茁壮的。

如何有效地运用这些武器

最后，我们来探讨如何有效地运用这些武器

请记住，默想和祷告是我们与神交流的途径。我们作属灵操练是为了亲近神。我

们的「灵修敬拜」(devotional)生活之所以会失败，其中一个因素是，我们忽略了「敬拜」这个元素。我们只聚焦在收集信息，而不是在培育我们与神的情谊。我们忘了，「属灵操练」是获得恩典的途径，以藉此让主来坚固我们。当我们默想祷告时，我们不是花时间跟自己在一起，而是与神同在！我们可以从诗篇一一九篇读到这个，它总共有一百七十六节，几乎每一节都在谈：如何从祷告经历神，以及如何默想神借着圣经所启示的祂自己。当我们读这篇诗时，我们会很快明白，诗人正在与神谈论有关祂的道。这就是欧文所说的：我们要「与神在一起来默想有关神的一切。」(注38)。

当我们默想时，我们不只是在思想什么命题，而是要将心思集中在神身上，思想祂的荣耀、属性、工作、道路。这意味我们绝不可以把圣经当作一本「给保持距离的遵行者」使用的教科书。当我们读神的道时，我们不仅读它，它也在读我们。当我们祷告时，我们不是向墙壁祷告，而是向我心灵所爱的那一位说话，那一位，以他自己的宝血，作为我罪得赦免的代价，将我赎回。这样的敬拜操练，不是一种靠自己的技术，而是通往与三一真神交流团契的路径。

默想与祷告，将心灵的眼睛，向耶稣敞开。

请记住，要一直将耶稣放在默想话语和祷告的中心。有时候，信徒会在操练时，偏离了福音。祷告变成了责任，而不是特权。默想（倘若还有的话），变成在累积圣经中有趣的八卦，而不是在更深的享受救主。或许，我们已经失落了某些东西。

请思想新约圣经中的祷告。读一读保罗书信中的祷告，每一回，他提到耶稣的地方，你就圈起来。你就会吓一跳，基督占据那么显著的中心地位。虽然基督徒常常在

祷告结束时，用耶稣的名字，但我们其实更倾向于以为：这是我理所当然的权利。我们必须记住，我们能够在祷告中来到神面前，唯一的凭靠，是因为耶稣基督为我们开了通路。这是为什么我们要奉他的名祷告的缘故。他是大祭司，使我们可以毫不惧怕的来到施恩宝座前（希伯来书四章 15-16 节）。「因为我们...借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以弗所书二章 18 节）。所以，我们的祷告不能不以基督为中心。

我们在默想经文时，也当如此。约翰福音五章，耶稣责备他那时最狡猾的圣经学者，因为他们在查考旧约时，不把耶稣放在眼里：「你们查考圣经，因为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39-40 节）。我们可能懂得许多的圣经知识，却漏失了最重要的点。

当耶稣陪他两位门徒行在前往以马忤斯的路上时，他从摩西及所有先知开始，「凡指着自已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27 节）。当门徒后来想起这段经历时，说道，「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32 节）。有人读经，无法从中获益，其中一个因素就是，在诠释时，故意忽视福音，忽略基督。倘若你查考圣经，只不过想从圣经的历史故事，找出一点宗教的目标，「人生的教训」，和道德座右铭的话；到头来，自己心中没有丝毫的改变，也就不足为怪了。光是好劝告，并不会使人心火热。

我们要学习像华兹（Isaac Watts）那样的来研读圣经。他的一首诗这样写道：

背负罪担，充满恐惧，

主啊，我要向祢奔去，

虽不见任何希望的踪影

但在祢的圣道中已现。

这是我天父恩典的书册，

使我忧伤舒缓；

在此得见我救主荣脸

于扉页中的每一面。（注 39）

借着默想圣经，并定睛于每一页中救主的荣脸，这是我们可以深深被改变的唯一方法。这意谓，要以新约的光，来诠释旧约里许多的故事，看它们如何与创造、堕落、救赎、新造，这个大叙述相关。这也意谓，要去追溯旧约的不同主题（如约与国度；律法与恩典；圣殿与献祭；话语与智慧；先知、祭司与君王，等等）最终如何在耶稣的身上应验。只有培育出一种「以基督为中心」的本能来读圣经，才能看见他的荣耀。（注 40）也唯有如此，我们才能被改变：「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反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哥林多后书三章 18 节）

与他人一起默想与祷告。不要忽略与群体一起操练。在我们这个倾向自负，个人主义高涨的文化中，最被忽略的蒙恩途径便是教会。犹大书短而犹劲的书信中写道：「亲爱的弟兄阿，你们却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犹大书 20-21 节）。这几节中，有两件事值得注意。第一，犹大是写给一群信徒，而不是个人。第二，他告诉他们，保守自己常在神爱中的方法，是要在神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并在圣灵中祷告。圣道与

祷告——都要与他人一起操练。

有时候，我们会忘了，保罗的书信，绝大部份是写给教会群体的。当他鼓励我们要治死罪，在恩典中长进时，他说的是在一个群体的处境下。我们是一同追求圣洁。要达到这个，有许多方面要注意。首先，是要有公开讲道及祷告的服事。保罗告诉提摩太，无论得时不得时，务要传道，因为，圣经是「神所默示的(或译：凡神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摩太后书三章 16 节)。耶路撒冷的使徒，奉献自己「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使徒行传六章 4 节)，相信这是他们可以服事别的信徒最重要的途径之一。

但我们也需要私下的，比较个人化的服事，藉此彼此督促，相互鼓励。这也是为什么希伯来书说：

「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三章 12-13 节)。我们需要彼此。

最后，我们不要忽略与历史中的圣徒有更广的交流。透过历世历代信徒所留下的著作，主赐给我们许多能帮助属灵成长的丰富资产。这其中，我最得帮助的是欧文的睿见，我在本书已多所分享。他是十七世纪的清教徒牧师和神学家。为了给自己加把劲，多读一些古典作品吧！对你与基督的同行之路，必大有帮助。

省察与应用

1. 你的灵修生活的质量如何？（请圈出一页）

- a. 不存在
 - b. 偶而为之，而且不甚满意
 - c. 味如嚼蜡——比较是应付，多于享受
 - d. 一直很得滋养
2. 当你尝试默想或祷告时，你的脑海会涌入哪些思想、感觉或欲念？自我满足？气馁？忧虑？私欲？罪恶感？这些干扰，有没有可能是一种暗示：你有什么该对付，治死的罪？
 3. 当你默想和祷告时，常常以耶稣为中心吗？

脚注

34. J. C. Ryle 在 *Holiness: Its Nature, Hindrances, Difficulties, and Roots* 所引用 (Epworth England: Evangelical Press, reprint), 53
35. John Owen, *Indwelling Sin in Believers* (Banner of Truth Trust, 2010), 71
36. G. K. Chesterton, *What's Wrong with the World* (Adamant Media, 2005 reprint), 43
37. Owen, *Indwelling Sin*, 73
38. 全上, 72, 斜线另加
39. Isaac Watts, "Laden with Guilt and Full of Fears," 1709
40. 对于渴慕圣经的学生，有许多现成可以使用的资源。初入门的，我会建议提姆·凯乐 (Tim Keller) 的讲道，他是纽约市救赎主长老教会 (Redeemer Presbyterian Church) 的主任牧师 (<http://www.redeemer.com/>) 另外，以下的书籍也值得参考：

Christopher J. H. Wright, *Knowing Jesus Through the Old Testament* (InterVarsity,

1992)。

Vaughan Roberts, *God's Big Picture: Tracing the Storyline of the Bible* (InterVarsity,

2002)

Graeme Goldsworthy, *The Goldsworthy Trilogy: Gospel and Kingdom, Gospel and Wisdom, The Gospel in Revelation* (Paternoster, 2001)

Mark Dever, *The Message of the Old Testament: Promises Made* (Crossway, 2006)

附录 1.

罗马书七章 14-25 节，是在描述信徒的挣扎吗？

本书第三章的前提认为，罗马书七章 14-25 节，保罗是在描写一个信徒持续与内住的罪奋战的经历。但并非所有的解经家都同意这观点，因此需要探讨，经文中说话的人，在讲的是哪一种属灵的状况。保罗是以信徒的身份说的呢，还是未信时的身份，还是介乎两者之间？或者，他不是在他自己而是在说别人呢？当然，本书不可能去探讨这整个的推断——这你应该去读罗马书的解经书籍。但我有好几个理由，相信保罗是在描写他成为信徒之后，与内住之罪的奋战经历。

保罗是用现在式描写。对照前面的经节（7-13 节），这里有个突然的转折。前面的经节，保罗是在描述他以前对神律法的经历。他指出神律法的良善与圣洁（能显出罪的恶极）之后，转用现在式来说，「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14 节）。接着描述他所经历的内在冲突，因为他无法行出他渴望行的善来。这个现在式，一直延续下去。

保罗表达了他对神律法的肯定与喜悦。14 节与 16 节，他肯定律法是属灵的，也是良善的。接着，在 22 节，他又表达了他内心对神律法的喜爱，25 节则说，他以内心顺服神的律。这似乎不像是一个未重生的人会说的话。保罗在别处也说，「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哥林多前书二章 14 节）又说，原来体贴肉体的，「...不服神的律法；事实上是，不能服」（罗马书八章 7 节按英译）。此外，保罗只有在另外的两处（哥林多后书四章 16 节、以弗所书三章 16 节），使用「里面的人」（22 节）或「内心

的自己」这样的词；而这两次，都是指基督徒的内在。

保罗表达与罪的敌对。保罗也清楚表达他厌恶自己所行的恶（15 节），并承认他罪性的全然败坏（17-18 节、21 节）。接着，又说他与罪致命的对抗，以及这带给他极大的苦恼：「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23-24 节）。这与我们在腓立比书三章看到的描绘非常不同，保罗在那里描述的是，他信基督之前，作为一个自负、律法主义、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的状况。

保罗表达了基督徒才有的盼望。当我们看到保罗在 25 节，以一句话来结束他内心的冲突时，我们看见了盼望：「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

这样的诠释观点，与保罗其他地方的神学观（例如，加拉太书五章 16-17 节）一致。虽然许多著名的学者不同意这样的观点，但这些观察能说服我，相信：保罗写这段话时，是描写信徒十分熟悉与内心的罪奋战的经历，因此，当我们在对抗自己的罪时，本段经文能直接说入我们的心坎。

附录 2.

延伸阅读

与罪对抗，是一生的战役，我们需要外来的帮助。对许多愿意更深探讨「治死罪」和成圣教义的人，诚盼本书能作为一本入门款。底下列出一些进深的阅读书目。我把它分成初、中、高三阶。。

初阶

Jerry Bridges, *The Discipline of Grace: God's Role and Our Role in the Pursuit of Holiness*
(NavPress, 2006)

Kris Lundgaard, *The Enemy Within: Straight Talk about the Power and Defeat of Sin* (P&R, 1998)

John Owen, *The Mortification of Sin: Abridged and Made Easy to Read by Richard Rushing*
(Banner of Truth Trust, 2004)

John Owen, *Indwelling Sin in Believers* (Banner of Truth Trust, 2010)

John Owen, *Temptation: Resisted and Repulsed* (Banner of TruthTrust, 2007)

John Owen, *The Holy Spirit: Abridged and Made Easy to Read by R. J. K. Law* (Banner of TruthTrust, 1998)

中阶

Brian G. Hedges, *Christ Formed in You: The Power of the Gospel for Personal Change*
(Shepherd Press, 2010)

John Owen, *Overcoming Sin and Temptation*, Justin Taylor and Kelly Kopic, eds. (Crossway, 2006)

J. I. Packer, *Keep in Step with Spirit: Finding Fullness in Our Walk with God* (Baker, 2005)

J. I. Packer, "The Spirituality of John Owen," in *A Quest for Godliness: The Puritan Vision of the Christian Life* (Crossway, 2010)

John Piper, *Future Grace* (Multnomah, 2005)

John Piper, *When I Don't Desire God: How to Fight for Joy* (Crossway, 2004)

J. C. Ryle, *Holiness: Its Nature, Hindrances, Difficulties, and Roots* (Charles Nolan, 2001)

高階

Sinclair Ferguson, *John Owen on the Christian Lif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87)

Randall C. Gleason, *John Calvin and John Owen on Mortification: A Comparative Study in Reformed Spirituality* (Peter Lang, 1995)

John Owen, *The Works of John Owen, volumes 3, 6, and 7* (Banner of Truth Turst, 1966)

David Peterson, *Possessed by God: A New Testament Theology of Sanctification and Holiness* (Intervarsity, 2001)

致谢

我十分感谢十七世纪公理会的牧师及神学家欧文（John Owen）。他有关内住之罪，试探、治死罪及圣灵的文集，不仅滋长我的心灵，也是本书字里行间常会出声的潜台词。对于援引之文，我一向都很慎重，但是欧文的思想，他的辩证架构，甚至他使用的一些文句，我在本书引用之频繁，就好像建筑钢筋之于水泥一般。若要追溯这一切的渊源，你一定要自己读一读欧文的著作。

我也非常感谢帕克（J. I. Packer）、弗固森（Sinclair Ferguson）以及仑卡德（Kris Lundgaard），他们的书启发我去更深探讨，并研读欧文的书。帕克的著作 *A Quest for Godliness* 帮助我步上追寻清教徒之路。他们诚然像红木一般珍贵。弗固森的 *John Owen on the Christian Life* 对我帮助良多，将欧文的神学解明，滋长喂养我的心灵。仑卡德的 *The Enemy Within* 则是将欧文的神学引进二十一世纪的绝佳典范。它是我读过最惬心的著作之一，也是少数我会反复再读的书。

谢谢米特（Kevin Meath）邀请我为 Cruciform 出版社写书。米特曾帮我编过第一本书，展现雄厚的实力；相信这第二本书，有他专业编辑的功夫，再加上爱主爱教会的心，一定更为出色。

提到家人，我十分感激家父罗尼·海奇斯（Ronnie Hedges）。在我成长的岁月里，经常望着他书架那套《约翰·欧文全集》（The Works of John Owen）发愣，（那时候总觉得，这些绿色巨册，令人怯步又无趣！）若不是家父爱读清教徒的书籍，我很可能不会去接近他们的。更重要的是，父亲圣洁自持的身教，一直留在我脑海里。

我要对我美丽的妻子荷莉，及三个宝贝的孩子，斯帝芬、马太和苏珊娜，表达最深的爱和谢意。他们容忍我的各样毛病、罪行，比任何人都多。他们也是神手中最常使用的器皿，借着他们流露我们的主祂坚固不移的爱和无条件的赦免。谢谢你们对我的爱，并且与我一同来学习跟随耶稣。我爱你们。

推荐文

有没有哪些事，是你屡屡想摆脱，到头来却又犯了的毛病？你有没有挣扎过，在生活中的某些领域，很想戒除的罪，结果发现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如果你很想认真对待生活中的这种犯罪模式——准备好要治死罪，而不是敷衍了事——本书已替你勾勒出唯一有效的策略。这是一本我乐意不断推介、反复推介的好书。

李百因 (Bob Lepine)

Family Life Today 共同主持人

成圣的大业，真是一项血汗工程。只是，它**绝非**靠埋头苦干，要我们离弃因信称义的真理，反而是更深入体会因信称义的过程。这也是为什么在约翰福音六章 28 节，当人家问耶稣：「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他会回答，「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耶稣一针见血的指出问题症结，因为，只有「因信称义」，可以铲除我们所有妄想「自我拯救」的计划，我们总想藉此解决各种坏行为，和不道德的事。本书作者海奇斯指出，每日倚靠基督所完成的救恩，来对抗罪，这很重要；否则，它会缠累我们，将我们的自由夺去。本书诚然是一本佳作！」

齐维雅 (Tullian Tchividjian)

珊瑚礁长老教会 (Coral Ridge Presbyterian Church) 牧师，著有 *Surprised by Grace: God's Relentless Pursuit of Rebels*

海奇斯这本书，不是给我们娱乐用的，而是一本帮助我们对抗罪的「教战手则」。本书不谈无关痛痒的道德重整，而是朝向「属灵更新变化」的目标迈进，要探讨如何

对付「心灵中的邪情私欲」，正如任何有效的教战手则一样，这本小册聚焦于我们最关键的仇敌，并提供指引，如何围剿、治死我们的罪。本书有稳健的神学立论，又有实用的例子，不仅能针对罪的危险性向我们提出警告，更紧扣福音所确信的：最终罪必不能遁逃的下场。

桑恩 (Joe Thorn)

著有： *Note to Self: The Discipline of Preaching to Yourself*, Lead Pastor Redeemer Fellowship, Saint Charles, IL.

你已准备好，要打一场至死不退的战役吗？我的朋友海奇斯，为了打这场肉搏仗，翻箱倒柜的揪出一个古董字（更糟的是，还找了一把几乎没用过的致命武器）：治死罪。基督的跟随者真的可以置人于死地吗？请读这一本「教战手则」，你就会发现，你有一个鬼魔之流、攻势凌厉的对手，他的目标就是想尽办法要作掉你。而你的任务就是要去反击！海奇斯写了这本上乘的教战手则，全书以神的道为中心，让我们充满信心，帮助我们就定位、建立治死罪的作战计划，非除掉那潜藏于心，卧底已久的仇敌不可。

瓦德 (Wes Ward)

Senior Director of Media & Content Strategy, *Revive Our Hearts* (and a co-elder with the author)